

十二年來各國興衰史叢書

捷克興亡鑑

石醒郎 著

第二卷

捷克

獨立出版社印行

二十年來各國興衰史叢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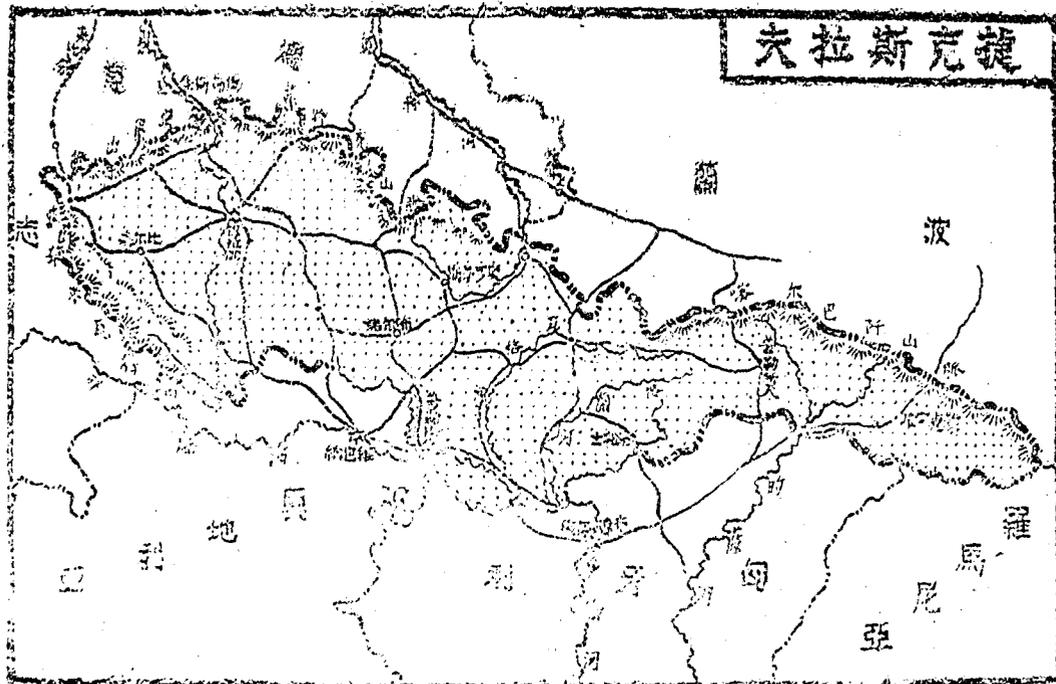
韓

捷 克 興 亡 鑑

郎 醒 石 著

獨立出版社印行

夫拉斯克捷



一國之興亡全在乎自身果具有可興之要素
盡必興之努力人不得而亡之若自亡之固已
成果已熟人亦不得而興之古今中外事理無
殊也五十年以來世界風雲奇變愛強暴魚肉之
國以十數今毀滅人類文明之殘暴行為正在
擴大動盪之中然其結果必歸於自強自助者
之勝利則可斷言醒石先生著模克興亡鑑屬
為之題因書所感以就教焉 吳興戴傳賢



目次

第一章 捷克概況

一、地理

二、民族

三、歷史

第二章 精勤爲國的居塞克

一、崇學與教書時代

二、從政時代

三、二命國外時代

四、治理國政時代

第三章 捷克與國之教訓

一、領袖之得人

目

次

一

369593

- 二、民族之團結
- 三、外交之勝利
- 四、武力之表現

第四章 捷克的少數民族問題

.....五六

- 一、少數民族問題之發生
- 二、捷克少數民族提出自治要求
- 三、德國對捷的陰謀
- 四、蘇台黨自治要求不合理
- 五、自治要求與少數民族法案

第五章 德捷紛爭與慕尼黑會議

.....六七

- 一、任錫曼之調解失敗
- 二、張伯倫之直接干預
- 三、慕尼黑會議之決定與實施

第六章

捷克亡國之教訓

.....

- 一、領領之懼
- 二、內奸之賣國
- 三、外交之失敗
- 四、抵抗之放棄

目

次

目

捷 克 與 亡 續

第一章 捷克概況

一 地理

捷克為捷克共和國，是從滅亡的聯合帝國裏產生出來的一個國家。這個共和國的領土，是由奧國的波希米亞，摩拉維亞，西里西亞，匈國的斯洛伐克，羅泰尼亞，與息波亞，哇拉維之一部，及德國的特申組成的。面積十四萬方公里，略等於我們的山東。他居於歐洲的中央。西部三面鄰法西的德意志，東近強大的蘇聯，東部的北面是波蘭，南面是匈牙利，東南方面靠着羅馬尼亞。

二 民族

捷克的民族，非常複雜。他所包含的分子，有捷克人，斯洛伐克人，日耳曼人，匈牙利人，烏克蘭人及波蘭人。他的人口不過一千五百萬，除捷克人與斯洛伐克人構成主要民族外，其他都是以少數民族的名義住在捷克境內。少數民族，佔捷克全人口的三分之一。（即百分之三三。八），捷克的人口，據一九三〇年的登記有捷克人七、三四二、八六一。斯洛伐克人二、三四五、九〇九。日耳曼人三、二三一、六八八。匈牙利人六九二、



九二三，烏克蘭人五四九、一九六。波蘭人八一、七三七。同時他們所用的語言也有六種之多。

捷克人與斯洛伐克都是斯拉夫民族的後裔，是從東方遷來的。慢慢地和本地的土人克勒特人及一度征服克勒特人的馬科曼族混合了。他們住在易卜河上游的盆地裏，周圍的高山把他們和西方的鄰居隔絕，這些高山在歐戰後便構成新捷克的國界。

在高山的天然堡壘的後面，是富沃的波希米亞平野和廣大的森林，七百萬的捷克人便住在那裏。因為交通不便，他們和西歐人隔絕了很久，但因此他們能保持自己固有的文化而不遺棄其他大部份斯拉夫民族日耳曼化的命運。現在我們所看到的，正是捷克自己的光輝的文化，絲毫沒有日耳曼的色彩。捷克雖然長時間和旁人隔絕，而他的文學却是極發達的。布拉克大學和許多教堂雖是十四世紀才建立，但波希米亞早已成了中歐的文化中心。在那裏十四世紀就產生了一位比馬丁路德還早的宗教改革家胡司。胡司因為反抗助奧為虐的天主而激發勤勞力焚死！波希米亞的國王瓊恩，在克利西戰爭的時候，拒絕戰勝的英國人要他退却的要求，倡言道：「上帝相信波希米亞的國王是不會從戰場上脫逃的！」這樣勇敢的言論，已經成為捷克的流行諺語。

或者是由於地理環境的關係，使捷克人發展成一個最務實際和自信力最強的斯拉夫民族。他們是勤奮努力的人，從農進而為工，造成了當時與大帝國領土中最富庶的地方。

和他們談話時，可以看出捷克人態度的嚴正，這是由於歷來他們抗拒日耳曼人態度強硬造成的習慣。捷克人不但勤儉而且是活潑。他們在自己國內固是最好的工人，移殖到國外同樣地使外國人滿意。雖然在鄉村間許多舊宗教的風俗還存在，在寺院和教堂裏浮羅華麗的宗教儀式，還時常可看到；但以公體而論，捷克人並不是很深的宗教信仰者。他們僅相信親身確實看到的事物，並不盲信牧師口裏的神妙故事。從他們的音樂、美術和建築上，都可看出他們愛國心的堅強。

最能夠表示捷克民族性的，便是他們所穿的華麗奇異的舊式服裝。不但在窮鄉僻壤可以見到，就雖在布拉格等大都市也可以看到。山工業中心的卑爾森沿着巨人山走向波希米亞森林在各處市鎮上都可以看到成羣結隊的鄉村婦女穿着紅顏綠色的服裝：綠布的裙，紅色的短襪，淡色的襪鞋，繡花的闊布帶包着頭。繡花的式樣和圖案仍保持斯拉夫民族的作品。

在捷克中部的摩拉維亞，有五六十萬人口，這些也是斯拉夫族的一支——摩拉維亞人——向稱捷克人。他們同樣保存着古時的奇異服裝：白的襯衫，繡花的外套，沒有袖子的短衣，加上一排一排美麗的鈕扣，小的帽子繞着鮮花和毛絨。這裏多山地，地形又高低不平但土壤很肥，四分之一的面積是森林。人民主要的事業是經營農業和牛乳場，手工業也相當發達。各方面比較起來，摩拉維亞的捷克人沒有波希米亞的捷克人來得進步，還是

因爲歷史上被大國主統治着的緣故。他們的政治和經濟差不多全給外來的德國人和猶太人操縱。

和捷克各和戰成捷克。拉夫國家的斯洛伐克人，數目上大概有二百五十萬住在東部喀爾巴阡山塔特洛高地。大都是畜羊牧羊過活，宗教信仰比較強，教育程度比捷克人差，言語亦不同，所以很容易被人利用！但他們很和氣、知足，並且非常勤儉。在物質享受上他們比較苦些，他們最喜歡吃的菜是深麥麵包和着雞蛋，再加上一些羊乳。他們的飲食起居很簡單。他們的衣服形式上和捷克人相似，但女子的長袍都是藍色，包頭巾喜歡用藍色，這些都和捷克人尚紅色不同了。他們喜歡蓄長髮，但却把鬚髭刮得光光的。不管斯洛伐克人如何的窮苦，他們的風俗習慣是極其浪漫的，他們的想像和舉動，又很富詩意的。

捷克人與斯洛伐克人是捷克斯拉夫國家中的主要民族，其餘的都是所謂少數民族。這些不同的民族代表各種不同的文化，最進步的無疑是波希米亞的捷克人，愈向東方生活程度愈低，土民也愈不開化。

三 歷史

捷克在第一次歐戰以前，不是一個國家，而是一個民族。這一個民族在歷史上，也曾

有過重要位置。他的前身，在歷史上被稱為波希米亞。自十世紀到十六世紀間波希米亞王國，在歐洲是經濟最富，文化最高的國家之一。四鄰諸國都受波希米亞王的支配。有些時候，波希米亞王成爲神聖羅馬大帝國的皇帝。都城布拉格時常是歐洲的中心，爲東歐與西歐間的門戶。中歐第一個大學，是在布拉格成立的。他有光榮的爲自由而鬥爭的歷史，在歐洲沒有一個民族能和他相似的長期和統治他們的外族專制君主作堅持到底的鬥爭，以脫去外力的桎梏，爭取民族的解放與自由。

自從一二七八年國王鄂大克第二死於哈布斯堡朝魯道夫王之手，波希米王就成了奧地利哈布斯堡的附庸。從此波希米亞的人民，就開始爲國家獨立自由而鬥爭。這鬥爭一直延長了三百五十年。波希米亞民衆對抗奧大利哈布斯堡，對內反抗助桀爲虐的天主教，自一四一五年反動勢力焚殺了他們的領袖約翰故司後，是更加積極了。從一四一五年到一四三六年，胡司的信徒，不斷的武裝抗戰。雖然到底還是哈布斯堡的代表佔據了王位，可是國王的地位，總是不安定，不穩固，始終未敢把波希米亞公然直接置於哈布斯堡朝的統治之下。一五四七年，波希米亞爲了要滅削哈布斯堡王斐迭南強大權力，布拉格開會通過了一種法律，給予公民很廣泛的民權。結果使拉德堪尼宮中的皇帝感覺極度的恐懼與憂慮。一六〇九年因爲魯道夫第二的懦弱無能，皇家的特權也被取消，而人民的自由就更加強大更增加伸張了。一六一八年便發生了歷史上有名的「保衛布拉格」事變。事變的經過是兩個素

以擁戴哈布斯堡著名的政治會議議員，被攻入議事廳激昂的布拉格羣衆，把他們從七十呎高的窗子上丟下來摔死，造成了三十年戰役的導火線，使整個歐洲陷入毀滅和悲慘的命運中，在三十年戰爭中，波希米亞人當然是主角之一，但是一六二〇年白山一戰，全軍覆沒。波希米亞境內，大受破壞，捷克民族死亡甚多，日耳曼民族乘機遷移。捷克貴族的土地，大部份給哈布斯堡朝的將軍與貴族，波希米亞從此完全失去獨立而被奧大利哈布斯堡朝吞并。

自此以後，波希米亞在異族鐵蹄下，又過了三百年悲慘的歲月。農民受到在歐洲無比的窮困和壓迫，三分之二的土地在他們的新主人——奧大利封建地主的手中。波希米亞貴族的繼承者所有的地產，只剩下三分之一。捷克的語言由於官方的禁止，成爲一種卑賤的語言，僅只通行於民間，統治階級都是用德國語言的。苛稅、飢饉愁苦，使波希米亞人口減少了一半。

十九世紀初期，是歐洲各國一重要思想時代。各國社會運動，勞動組織，大都在這個時代開始。文學方面，音樂方面，以及一般文化方面，都有一種革新運動，政治方面，乃產生一八四八年的各國革命。在法國是所謂第三革命，推翻帝制，恢復共和。影響所及，德奧也紛起革命，新舊之爭，越過越激烈。捷克民族的復興運動，亦於此時開始。一八四八年以後，捷克人民，社會的及經濟的地位逐漸增進。農人漸能購得土地，工業逐漸發達，

捷克民族在實業界也漸有勢力。學校增設，知識進步，捷克人從學自由職業者數目漸多，經濟情形進展，社會地位提高，政治運動，於是格外有力。捷克民族的進步從一八七〇年。到一九一四年格外顯著。當時在捷克國父馬塞克領導之下，不但把民族意識漸漸養成，而且對於他們的愛國運動，也有了具體的表現，等到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戰發生。馬塞克領導捷克斯拉夫民族，幫同協約國作戰。他們奮鬥了四年，犧牲多少愛國志士，卒於一九一八年把捷克斯拉夫新國家組織成功。

第二章 精勤建國的馬塞克

一 求學與教書時代

馬塞克於一八五〇年三月七日生於當時屬奧國的摩拉維亞省邊區小城何多雷。他的父親是一個馬夫。他曾為鐵匠的學徒及會務機關。當他十五歲的時候他的小學教師勸他的父母讓他繼續讀書，將來可以有教師的希望。他於是去在白爾羅半工半讀，以完成他的學業，後來他因為不再信仰天主教而反抗思想學校當局逼迫離校。他只得赴維也納求學終於在鄂裏畢業。畢業以後，他就去布拉格大學做了多少年的教授。他對於學問有很大的成就。他在第一次歐戰以前，已經是世界知名的歷史家自由主義的哲學家了。我們看他在拙譯「馬塞克建國史」中，歸國時在船上的回憶，就可以曉得他對學問上的修養了。

「在哲學上我力求臻於科學的嚴嚴其體現實之境。我不喜歡形而上學，煩瑣學者的哲學，我也很疏遠，因為我不能滿意其中的道理。哲學中最重要的是倫理學社會學及政治學。依照學者的名詞說來，我可稱為「積極主義者」或是「意志中心論者」因為我往往是一個活動的努力工作者。我從來不承認理論與實際中間正確理論與正確實際中間有所謂相並存，所以片面的理論和唯理思的實際主義，我都反對。柏拉圖是我主要啓蒙的政治教師，次之為維哥盧梭馬克思諸人。我最初的重要著作「自殺論」是一種歷史哲學，一個

門戶分析。我在這本書裏着重現代人類與社會中宗教情緒之重要與必需。我從藝術上，特別是詩中得到形而上學的經驗，而詩對於我的政治生活，也頗有幫助。我常常讀哲學與科學的書籍，但並不忽視純粹文學與文學批評。我常常容地運用我的幻想，但有賴於科學的證據之力，幸能不成爲一空想家。科學問題，是在如何獲得一精確方法。我想發展一種批評技能，以免膚淺支離之患，並力主嚴格與耐心的分析，即對於文學與社會學，也主張如此，但分析法之於我，祇是一種方法而不是一種目的。目的是在綜合與組織。這一點在我所有的著作中都可以看到。科尼京與格蘭的抄本，久視爲吾民族珍寶之一，但我暴露他們的缺點批評他們爲假造，我是在對於此事，並不覺得後悔。

「我常常以研究小說，或現代詩中人物的方法，在政治生活中，來研究人觀察人。一個人若欲以政治方法組織人，他先須認識他們，然後再選擇他們，並予以適宜之工作。我早已得到一種習慣，觀察一切同我來往或社會中有名的人物，好像是我著書敘述他們一般。我盡量搜羅關於友人和敵人的證據，並蒐集在世界上佔勢力的人物的行傳。我在雲會政治家與名人之前，必先讀他們的著述與演辭，並充分探問關於他們的消息。其實這種習慣，我在幼年之時已養成。我在十四歲那年，準備充任教師的時候，得到一本拉法脫的看相術，我知此爲教師所必讀，讀之甚勤，所以我能不斷的研究人——和研究自己。

「達克問題我常常想像他是二世界問題。因此我屢以吾人之歷史與全部奧地利及歐洲歷

更互相對照。我的一切新聞記者工作及著作的目的，是欲使我們的人民適合於世界歷史與世界政治的精神。吾人寄生於奧地利旗幟之下不容使全歐人閉知，我遂遍遊歐美各地，並熱心研究主要文明的先進國家及其歷史，哲學，與文學。我游歷過奧德美英俄意及巴爾幹。法國我沒有去，因為我從學校畢業之後，已學習過他的語言，並探求過他的文化。我這番對於世界的經驗及對於這幾國語言的知識，其價值可以從歐戰中見到」。

我們從他這三段回憶裏可以曉得他求學的目的和他治學的方法。他不是一個空想家，也不是一個食古不化的迂儒。他所以要研究學問，是要從學問裏得到救國救民的道理和方法，他對哲學注重倫理學社會學政治學，因為在這幾種學科中，可以得到救國的道理。他研究捷克歷史，與奧大利歷史，及歐洲歷史，是要使捷克的人民適於世界歷史與世界政治的階梯。他又怕捷克亡掉已久，不容易使歐洲各國注意。他就遍遊歐美各地，並研究歐美各國的歷史哲學文學。他一方面在游歷的國家宣傳，引起這些國家的注意；一方面研究他們的歷史、哲學、文學籍以得到他們的國情、思想，及其民族性。然後拿這些材料決定他們交涉的方針。他又學習各國的語言，做他同各國來往及獲得他們知識的工具。除掉哲學歷史之外，他還研究科學。他研究科學，是要在科學上得到一種階梯的分析方法。他要發成一種批評技能。他主張治科學要用分析法治哲學也要用分析方法。他讀書不為書所拘。他能辨是非，他能辨真偽。他不但用分析方法去治學，也用分析方法去相人。他幼時

會得見過着相說，所以他對林看人的質樸善意，很能辨別得清楚。人的優點弱點，他也能分析。他用人時候，是夠認識人，然後選擇他們，再給他們適當的工作。他對於一切同他素往的人，無論是友人敵人，他在未會見他們之前先蒐集他們的言行與他們的著述演辭並探聽關於他們的消消息。他拿科學方法應用到一切用人治事的上頭。他自稱是一個「積極主義者」或是「意志中心論者」因為他是一個活動的努力工作者。他對於理論與實際並重，他不贊成片面的理論也不贊成離開思想的實際。

二 從政時代

馬塞克在一八八三年創辦一月刊，專事批評。當時發生一件偽造文件的事。這件事的由來是因為十九世紀初期，有兩位熱心的人，想證明波希米亞在中世紀裏，文化已經非常之高，就偽造些文件來證明。馬塞克就在這月刊上對這件事大加攻擊，證明這些文件全是偽造。他這一次的舉動，開始了捷克所謂現實革命運動。現實革命運動，好像我們中國的五四運動。他在文學方面、哲學方面、政治方面，都引起極大的震動。這個運動的根本原則是在文學政治各方面，都應該採用科學方法，竭力取批評的態度，以求真理。他在一八九三年又創辦「我們的時代」的月刊。同時在布拉革到處演講，講些「不談時勢」問題並出版些「不要歡迎」的書籍。後來他又創辦一政治週刊定名為「時代」。此時保守黨漸

漸失勢。少年捷克黨乃欲選馬氏為候選人，一八九二年他當選為議員。但是馬氏不久請假，以全力從事捷克民族的運動。他的關於民族問題的主張，雖然不受一般所謂上流階級的歡迎，但是一般青年却深受他思想的影響。他的信徒前在一九〇〇年組織一政黨定名為捷克黨。但是一般人曾誤認之為現實黨，黨綱大都依馬氏著作為根據。他於一九〇七年選為黨領袖人的資格，又被推為議員。他在這一次議員任期中，曾有幾次反對政府的舉動，最著名的是他攻擊外交部長愛倫堡伯爵的一次。他證明外交部長的種種文件，是政府所偽造。他在議會中，竭力攻擊政府，使政府不得不屈服。奧國皇室同政府對他十分不滿，不過他對國會議員的好感。到了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奧國太子斐迪南遇刺。當時他正在德國訪問克斯翁。七月二十三日奧國帝國對塞爾維亞下哀的美宣言，不久奧國帝國對塞爾維亞開戰。德法英法相繼加入，第一次世界大戰於是開始。

世界大戰發生，這是馬塞克多年等待的機會降臨，當時有許多問題，要他事先估計。那幾個國家加入德法方面？那幾個國家加入英法方面？同盟國的力量強，還是協約國的力量強？這問題，要經過多少時間？這許多問題，都與捷克的興亡有關，他不能不預先估計。史蒂德在「馬塞克與國史」序文中，曾稱馬塞克是歐戰中第一個人物。他說在大戰之前人但知羅素、福煦、威爾遜、勞合喬治，沒有人注意到一個教授馬塞克這樣的人。他相信在他爭初起的時候，那個能像馬塞克把同盟國協約國的力量估計得清清楚楚，那來的

變化如何，歐洲的地圖，將來要有怎樣地改變。當時的人等，恐怕沒有一個人，比屬靈靈更清遠的。捷克是一個已擁有百年的民族，馬塞克不過是一個窮教授而歐洲未來的改造，靠他的考慮而實現，不是馬塞克的人格、思想，及專門的努力，能有這這偉大的成就嗎？馬塞克不但是捷克民族的創造者，也是改造歐洲的設計師之一。捷克民族得一國父馬塞克固是捷克民族的大幸，就是歐洲所有的弱小國家，得一馬塞克，也是他們的大幸。捷克國家的興亡固然繫於馬塞克一身，就是整個歐洲國家的安危，又何嘗不繫於馬塞克一身，尤其最歐洲弱小的國家。我思第一次歐戰的結果，如英法有馬塞克在其中設計，一定情形是兩樣，捷克民族固然不能復國，許多的弱小國家，也必定不能亡而復存。

三 亡命國外時代

馬塞克反對奧匈帝國已有許多年的歷史，大戰發生，使他有促成捷克民族獨立的機會。但是當時的環境，在本國活動不但非常困難，而且十分危險，乃於十月十四日前往中立的荷蘭，組織一宣傳機關。這個時候，在外國的捷克人，已公開的開始民族獨立運動。七月二十七日旅居巴黎的捷克人，在奧國公使館前示威，將奧國的國旗扯下，二十九日，有些捷克人，投入法國軍隊以助德奧。七月二十七日旅居芝加哥的捷克人也發表宣言，示威反奧。八月三日旅居倫敦的捷克人，也有同樣的舉動。

第二章 煽動德國的馬塞克

奧國與捷克斯拉夫兩國青年前就功，這兩位青年對於捷克民族的復興都有巨大的貢獻，一位是貝尼士博士，一位是斯梯芬尼克。貝尼士博士，也是貧寒出身，父親是一個農夫。因為自己的苦學，與布拉格大學的優待貧苦學生，得受高深教育。後來由布拉格大學轉入法國巴黎大學及地榮大學，一切生活費大都由賣稿得來。貝尼士的論文的目的，是與國問題與捷克斯拉夫問題就可以表示他對於捷克民族的主張。貝尼士在布拉格大學時，不是馬塞克教授的學生，在思想上，很受馬氏的影響。馬氏所辦的刊物上常見貝尼士的文章。回國以後，一九〇九年任布拉格商學院的教授，一九一二年改任布拉格大學社會學教授。大戰發生他與馬塞克密切合作。馬氏先赴國外宣傳，貝尼士留在國內，能辦秘密刊物，組織秘密團體，直到萬分危險，不得不離國時，方偽造一假護照，逃往法國。以後與馬氏分工合作，馬氏大部在英美俄等國，貝尼士大部向法意兩國人民宣傳，捷克斯拉夫臨時政府在巴黎成立後，貝尼士任外交部長。和平會議中，代表捷克斯拉夫，與各國簽訂條約。在新政府中，曾一度相繼任國務總理，一九三五年十二月，馬塞克年高體衰不勝繁勞，國會乃舉貝尼士繼任。貝尼士在國際政治中，為一世界著名外交家。在巴黎和約締結以後，貝尼士乃組織小協約，聯合南斯拉夫，羅馬尼亞與捷克斯拉夫三國成一堅固團體，非但足以鞏固三國的地位，而且是歐洲和平安定的勢力。貝尼士與國際聯盟尤有密切關係，一九二三年被舉為總幹事。後來曾一度任理事會主席，許多國際爭端的解決，有賴貝尼士的調解。

新羅芬尼亞海軍員尼士一樣，也是貧苦出身。終以自己的努力，終入布拉格大學，受高深教育。他在學生時代，就與馬塞克認識，馬氏並常幫助他，使他能在大學畢業。歐戰發生，他便努力為捷克民族宣傳。他向法國人說，在奧匈帝國內的捷克人新洛伐克人雖被迫入伍與協約國作戰，但是他們心裏實在反與，一有機會，立刻反抗，站在協約國方面。他積極活動想每天至少找到一位同情於捷克民族的人。他自己則投効法國航空隊參加作戰，同時又在法國前線建築天文台。一九一六年七月，他前往俄國，向俄皇及軍事當局宣傳，主張組織俄國俘虜的捷克人另成一支軍隊，以戰英國，深得俄皇及其他要人的同情。一九一六年底從俄國到羅馬尼亞正式將被俘的捷克人組織成一軍隊，加入協約國作戰。一九一七年夏季又前往美國組織捷克奧斯洛伐克義勇軍，雖成效不大但已引起美國各方面的同情。一九一六年春為意大利軍隊服務。曾有一次飛往前線偵察到奧國榴霰軍隊所在地。時意軍總司令，毫無所知，如果沒有斯氏報告，意軍會大敗的。因為這次的偵察確實，意軍於一九一六年，竟能反敗為勝。一九一八年，他到俄國去，聯絡在俄國境內的捷克軍隊並設法遣往法國。幸得法國政府的協助終於成功。當時斯氏的計劃，本在成立一支大軍，在戰勝以後與協約各國軍隊，同時開到柏林，然後由陸路凱旋回國。但是這位置幹而熱心，勇敢而活潑的戰士，却於共和國成立以後不久，由於飛機失事，不幸喪命。

馬塞克是俄國元勳，對於捷克斯拉夫國家，功勞當然不小。但是並沒有貝尼士同斯

楊芬尼克兩位助手，恐怕他的進行，必定更加困難。尤其在出亡國外的時代，馬氏與他的兩位信徒，分工合作。貝尼士在宣傳與外交方面努力，斯梯芬尼克在軍事方面努力。捷克斯拉夫的實國成功，最重要的因素，是由於他能組織軍隊參加協約國方面作戰，雖然力量並不很大，但是足以向世界表示捷克斯拉夫民族有相當的武力，可以成一獨立國家。斯氏在軍事方面的成就，對於捷克斯拉夫團體，功不可沒。不幸共和國成立未久，他就因飛機失事而喪命！當時馬氏與他固然失去一臂，對於捷克斯拉夫的未來的命運，更無影響不小。這真是一件令人痛心之事！

馬塞克在荷蘭住了一月有餘，他就前住意大利。當時意大利還是中立國家，他可以在意大利，一面與協約各國聯絡，一面與本國通消息。不過意大利的捷克人很少，不若瑞士的捷克人多。馬氏覺得瑞士的捷克人很多，應該把他們組織起來。而且瑞士比較自由，活動方便，各國的革命黨都集中在那裏。又對於布拉格交通便利。所以他就於一九一五年一月離開羅馬，前往瑞士。他到瑞士後，却接連發生兩件不幸的事；一是馬氏愛子的死亡，二是留在國內布拉格活動的克雷馬及馬氏愛女貝尼士夫人的被捕。馬氏絕對不因爲這兩件不幸的事而頹喪，仍然積極的活動，不久即產生效果，成立一旅居瑞士的捷克民族協會。一九一五年七月六日是胡斯的四百年紀念日馬塞克在瑞士發起舉行胡斯的紀念會，各地響應，英法德美，均開會紀念。胡斯於一三七三年生於波希米亞的胡斯城。爲一窮苦的宗

徵改革家。父母均是農民，但因苦學，受到高深教育，地位逐漸升高到大學校長。為人忠厚誠實，對於當時教會教師，行爲不檢深表不滿，大加攻擊，因此與教會結怨。一八一五年，因所著之書，反對天主教的神權，爲教會判罪，慘遭火刑。他的骨灰，甚至死難處地上的泥土都拋棄到萊茵河中。捷克民族，多數崇拜胡斯，大舉反抗，直到一四七四年戰事方告停止。捷克民族因胡斯死事之慘，尊爲烈士並公認爲民族英雄。此次各地紀念胡斯，實爲對於奧匈帝國，發開宣戰的表示。

一九三二年著者奉派出席第十五屆國際勞工大會到瑞士去，遇見那位勞工大會會長多瑪先生。他請我們中國代表團到他家裏午餐，餐後閒談。我同他談起這一位捷克的開國元勳馬塞克，引起他的談鋒。他說：「馬塞克是他的好友，他曾經在俄國幫助馬氏向俄國交涉，在俄國組織捷克軍隊。當馬氏要把捷克軍隊調至法國前線作戰，俄國不贊成，經過他多次的交涉，便得到俄國政府原則上贊同。」有一天我於開會後，在日內瓦湖邊公園內風梭像前小坐，多瑪先生一個人散步。他看見我獨坐沉思，他就招呼我說：「郎先生，你在這裏想甚麼？你在想中國嗎？這裏風景好，我也歡喜當到這裏來坐，馬塞克先生在瑞士的時候，也常歡喜到這裏來坐。馬塞克先生最愛日內瓦，他有多少慈國大計，都是在日內瓦準備的。日內瓦是一個最自由的地方。這個地方，不但風景好，而且世界各種人的各種思想薈萃之區。我也最愛日內瓦的。你先生對於日內瓦的感想如何？大會休會以後，你預

備到那一園去？還是就回中國去？你想不到會與馬塞克先生；你如其與去會他，我很願意代你介紹。」多瑪先生的盛意，我至今還是感激他。我當時不能拂他的盛意，我就答道：「多瑪先生，我是很愛日內瓦的。日內瓦的印象在我來到瑞士以前，對我已非常深刻。我認爲塞克建國史的時候，譯到他「在日內瓦」一章，不禁神往，所以我這一次到日內瓦來，好幾是舊遊之地。多少歐洲的朋友，覺得我對於歐洲的政治社會的觀察，非常深刻，都以為我到過歐洲不止一次，其實我是初次遊歐，而且我來了才一個多月，我得力於馬塞克先生的地方很多。我愛日內瓦並不是愛他的風景好，也不是因為他是世界之花園，我是愛他的民主制度和一種說不出的自由空氣。瑞士的普選制度，固然因為他人民少，容易實行普選制度。現在我們坐在盧梭像前當然我們的自由思想，也會油然而生。日內瓦的人士朝夕與這一個銅像見面，多少總要受一點影響。我離開中國的時候，除掉我的使命之外，我有兩個志願：一個是看看日內瓦湖濱公園盧梭銅象。因為這樣地方是馬氏常提到的。一個就是到捷克去會這位馬塞克先生。大會休會以後我很想去見他，他雖然現在是一國元首，我想有你先生的介紹信，大概可以見到的。」我後來離開日內瓦的時候，向多瑪先生辭行，他會將介紹信交我。滿意同這一位素所景仰的馬塞克見一面。那知到了巴黎以後，時間與國內的情形，均不容許我再往捷克。這一件事是我那一次遊歐中最大的憾事！

一九一五年九月馬塞克就離開瑞士，前往英國。他到了英國，就接受倫敦大學之聘，擔任教授。馬氏在外國活動，個人生活大都賴教授薪金及著作稿費。歐洲各國的革命者與社會運動者，對於個人生活，無不自行設法，公私款項分得極清。私人生活，很少倚賴公款的。這樣捐款的人，知道公款不致爲個人浪費，才肯源源接濟，建國事業，方可以達到成功的目的。馬氏對於經濟方面，曾有一詳細報告：一九一四年及一九一五年，所收捐款不過美金三萬七千八百七十一元。一九一六年收入七萬一千一百八十五元，一九一七年馬氏所收爲八萬二千三百九十一元。馬氏赴俄以後，捐款由貝尼士博士經手自一九一七年五月到一九一八年四月共計收入約三十萬金元。五月以後馬氏經手收入四十八萬四千八百八十五元。一個國家的代價，竟不足一百萬美金。馬氏平常私人生活，非常簡單。他在倫敦出門都是坐街車或地鐵車而他的這套簡單生活，並不減少他的尊嚴，反更加得到外國的同情。英國政界人士，如勞合喬治等人，都很樂於同這位教授來往。這固是因爲他在學術界的地位，也是因爲他的生活簡單，廉潔自守，所以使外國人士對他敬仰。我們的總理孫中山先生也是同馬塞克一樣。他在國外的時候，華僑給他的捐錢，他都用於革命事業。終其身不治私人生產。除掉華僑捐助的一所莫利愛路二十九號房子同書籍之外，一點遺產也沒有。馬塞克與我們的總理人格的偉大，都是值得做我們的模範的。

一九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馬塞克公開發表對奧宣戰，一九一六年正式成立「捷克國民

會辯論於巴黎為捷克民族的臨時政府以馬塞克為臨時大總統，斯特芬尼克為臨時閣總長，貝尼士為秘書長。捷克斯拉夫共和國的基本礎於是建立。

一九一六年二月，馬塞克離英赴法，到巴黎與白里安見面，討論關於奧匈分裂的問題。他們兩個人對於這個問題，交換意見。為法國着想，要分散奧匈帝國的勢力，最好是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獨立。法國幫助捷克與斯洛伐克民族獨立，有切身的利害關係。因為歐洲大陸，不過是法蘭西民族與日耳曼民族，互爭雄長。歷史上的事實，由來已久。德奧聯合，是該國所最怕的。假使德奧分裂，尤其是奧匈帝國分裂，成立新與國家，根本分散日耳曼民族勢力，法國就可以高枕無憂。馬塞克與白里安交換意見之後，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獨立，不僅是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本身問題，也是處了法蘭西民族對德和對奧匈帝國的困難。擴而充之，成了各協約國家的問題。這個問題，已變成協約國在歐洲作戰的目的之一。威爾遜連任美國大總統後，提出議和主張。協約各國共同答復他的建議，在幾個答復中，關於和平條件曾有「將意大利人，南斯拉夫人，羅馬利亞人，捷克斯拉夫人，從外國統治之下解放」一句話這一句話，放在協約國的答復中，與白里安氏很有關係。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解放，自此以後，遂正式為協約國所承認，變成了國際問題。

一九一七年五月馬塞克由英國獨身，在兩艘驅逐艦護送之下，前往俄國約瑟格魯。

俄國革命以前留在國內工作的領袖，例如克雷馬等人，主張倚賴俄國和汎斯拉夫主義。馬塞克反對這種主張。他相信「憑自己力量去奮鬥」。他們爲「天助自助者」我們不應該倚賴旁人。就是要得到友國的鼓勵和援助，也只能夠向西方的國家獲得。俄國是決不認倚賴的。俄國革命以後，沙皇制度傾覆。臨時政府成立，勢力尚爲薄弱，不久即爲多數黨推翻。多數黨成功以後立刻與奧與成立和議。捷克民族獨立，始終沒有能得到俄國的助力。馬塞克不贊成克雷馬的主張，是有遠大的眼光。

從前在一九一四年八月俄國對奧宣戰以後，旅居俄國的捷克人，立刻自行組織一捷克軍隊，參加俄國軍隊開赴前線作戰，此後與國官兵被俄軍俘虜的，人數漸多，內中頗多捷克人民，乃釋放他們，加入捷克軍隊參加反奧戰爭。馬塞克到俄以後捷克人士表示熱烈歡迎，承認巴黎的捷克國民會議公認馬氏爲他們的首領。馬氏就提出兩個原則：一是軍隊精神，一定要操譯捷克民族，軍官可以由俄國人或法國人充任，但是必須帶深厚的民族色彩。忠於捷克國家。第二個原則，是這些軍隊，必須調往法國參加作戰。當時俄國少數黨的政府不贊成，後經前所提過的法國大使多瑪先生幾次的交涉，使得俄國政府原則上的贊同。一九一七年七月，俄捷兩軍曾聯合攻擊波洛夫城，捷克軍隊的作戰能力，完全表現，使俄國全國注意。俄國臨時政府，更允許捷克軍隊，大加擴充。馬塞克就乘這個機會請求多瑪大使共同請求俄國政府，允許將捷克軍隊調往法國前線。當時預計，第一批人數應達

三四萬。不過最重要的問題是如何運兵。當時最可慮的路線還是取道西伯利亞鐵路，由海參崴海濱赴歐。但是尙未開拔，十一月革命發生，多數黨執政，新的問題又發生。此時多數黨政府，主張和平，願與德奧單獨講和。捷克軍隊既明白反奧，地位當然格外困難。還有一層，多數黨政府主張和平，當然不爲協約國所歡迎，而捷克軍隊雖有四萬之衆但是真與俄軍反抗，是絕對不可能。於是馬塞克採取中立政策，對於多數黨政府的內政，決不參與，以取得多數黨的同情。一九一八年三月三日，俄國與德國在布萊斯立托夫斯克正式簽訂和約以後，捷克軍隊的離開俄境，更刻不容緩了。

一九一八年三月馬塞克動身離俄經西伯利亞赴日本轉往美國。捷克軍隊亦於此時開始東行。在東行途中，忽然發生一大挫折，當時雖甚緊張，而反大有助於捷克國家的成功。捷克軍隊的開拔，本曾得蘇俄政府的正式許可。但是一九一八年四月十四日，捷克軍隊到達赤力賓斯克時，有一德國俘虜，傷害一捷克兵士，當場即被槍斃。當時多數黨軍隊乃與武裝的德國俘虜一致行動，攻擊捷克軍隊，並被捷克軍隊擊退而佔領此城。此後捷克軍隊遂不得蘇俄政府的許可，武裝前進，裏方西比利亞鐵路線，幾全部被捷克軍佔領。此時各協約國與俄國的關係，並不良好，對於這種捷報，甚表歡迎。英蘭首相勞合喬治，竟於一九一八年九月十一日至哥巴魯捷克斯拉夫臨時政府，表示慶賀。而美國與日本竟商定各派軍隊數千，接應捷克軍隊。威爾遜總統指撥七百萬美元，供捷克軍費。美國紅十字會也籌得

一千二百萬金元的軍需品，預備送往伯利亞。羅因交通阻隔，運輸困難，不易做到。但各國對捷克的同情，已作了表現。捷克軍隊經過無數阻撓，終能達到海參威。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九日，開始向海運返歐。

馬塞克到美國後，先到芝加哥。當時世界各處，捷克僑民最多的，以芝加哥爲第一。對於馬氏，乃作最盛大的歡迎。從車站到馬氏暫居的旅館路上，公開遊行，全球掛起捷克新拉夫的旗幟，用英語及捷克語，到處演說。以換其他城市，也都是這樣。這種熱烈的歡迎，深得美國人民的好感，在美國政府未承認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以前，美國人民，已先期承認新國家的存在了。

一九一八年五月九日，馬氏抵華盛頓努力活動，對於捷克斯拉夫新國家的建立，有莫大的影響。我們知道，歐洲的戰事，德國軍隊，始終在敵國境內作戰。經過三年的激烈戰爭以後，英法諸協約國，精疲力倦，大有不能支持之勢。幸賴美國參加，以其無窮的實力，發百萬的生力軍，站在協約國方面，方戰敗德奧聯軍。因此休戰以後，在和會裏，美國大總統威爾遜氏乃舉足獨有所主張最易得人同意。

馬氏在歐戰以前，已時常前往美國。他的夫人是紐約日瓦曼保險公司董事長的女兒，名夏維蒂加立格。馬塞克把他妻子的姓，做了他自己的中間名字。他賴妻黨的聯絡，在美國認識許多好友。他曾在美國各地演講，美國情形本甚熟習。此次到美，負有宣傳使命，

乃努力與美國著名人士來往，最得力的，有美國總統威爾遜的秘書克爾。他親自負的說，他外交界上的人方法巧妙。他接交的人，並不在乎他們的地位顯赫，而在乎他們的地位重要。克爾當時不過是威爾遜的秘書，但是他同威爾遜是多年的老友非常親信。他同克爾的從中介紹，深得威爾遜的信任。克爾曾游到中國交過；我那個時候，還在大學裏讀書，我們曾請他演講美國參戰與大戰的前途。但他只說了些政治變化無窮一說出來就會變化，所以政治是不能說的空話。後來又說了一段賽輝的故事，聽的人莫名其妙。我後來去問一個教授，才曉得這位克爾先生在很多年前曾被派為美國駐日本的公使。他在赴任的途中，有人請他演說。他就把他將來要怎樣對日本的態度，對聽衆聲明，誰知道消息竟傳到日本政府當局的耳裏，在他未抵日本以前，日本政府已要求美國撤回這位公使了。他因為有過這一次經驗，所以他現在說話特別謹慎。克爾先生的這一段事，很可以做世界的人士的教訓，我所以在這裏提一提。

羅曼克在美國宣傳最感困難的，是分裂奧匈帝國的主張，不易得到一般美國人的贊同。當時美國雖已參加戰爭，奧國與德國一樣，同是敵人，但是一般人民心中，總以為是在對德作戰，奧國方面是無足輕重的。事實上奧軍對德軍作戰，祇在西線戰爭的美國軍隊，對德是極端軍隊。而且在美國奧匈的人士，甚至宣傳奧國宣傳奧國參戰，完全是受了德國的威脅，以博得美國人民的同情。就是威爾遜總統，甚至也受了這種影響。他反對德

國際軍國主義，但是對於奧匈帝國，却並不主張一定非毀滅不可。在著名的「十四條」中不過說了一句不關痛癢的話：「奧匈帝國內各三族我們希望他們的地位，得到保障，並應有自治的機會」。一九一八年一月五日英國首相勞合喬治曾宣言英國作戰目的，並不在分裂奧匈帝國，威爾遜總統竟表示贊同。威爾遜總統在國會演說時，並曾說過：「我們不得不聲明我們並不想削弱或分裂奧匈帝國。對於奧匈帝國的內政，我們決不想干涉」。威爾遜總統的一位代表，在一九一八年，且曾對一位奧匈政府代表聲明，美國對於奧匈帝國，並無敵視之意。對奧宣戰，完全因為奧國幫助德國作戰，所以美國於一九一七年四月，羅巴對德宣戰，但是直到七個月後纔對奧宣戰，足見美國對於奧國，並無惡感。據此的獨立運動，以分裂奧匈帝國為先決條件，美國人是容易贊成的。事實上，非但美國，便在英國也有不少的人親奧。他們認為奧匈帝國的存在，足以阻止德國的擴張。法國情形，也是一樣。一九一七年三月奧國皇帝查理一世被法國總統普恩賴，表示如馬協約國允許時布希錄錄重仍保留其當時的疆界，則他願竭力勸告德國放棄亞高薩斯羅爾兩州。奧帝代表曾五次往見法國總統，白里安氏竟贊成此項計劃，勞合喬治當時也並不反對。本來戰爭開始後，德軍節節勝利，法國有一部份人士主張竭力親奧，以削德國之勢。如果對奧單獨議和，則戰勝德國比較容易。一九一六年，奧國帝佛朗西約瑟一世去世，新皇查理一世繼位，深知本國的弱點，自己又不負開戰之責，屢次表示，自己實在很想反悔，不過為事勢

所迫，不得不繼續戰爭。他一再提議單獨議和，幾乎成爲事實。捷克獨立運動，在這種情勢之下，遂呈千鈞一髮。如其查理一世的提議，果成事實，則捷克民族的獨立運動，殆將終成泡影。

馬薩克爲此種危險所以避美以後，一面努力對美國人民宣傳捷克民族獨立的必要，一面努力運動美國大總統威爾遜放棄奧的態度，贊成捷克民族自主。當中前面所提的那位克爾醫生，代他在威氏前做了不少工作。後來，威爾遜的對奧宣戰，有人說完全受了馬氏的影響。這或許言過其實。不過威爾遜忽變其對奧的態度，多少與馬塞克有關，內中克爾先生代馬氏盡力不少。除掉克爾先生之外，還有一位美國駐日大使莫理思，也有功於馬塞克。馬氏自日本往美的時候，在東京遇見莫理思。莫大使請馬塞克草一備忘錄，馬氏在這文件中，除說明當時俄國情況外，並聲明在俄國的捷克奧斯洛夫代克僑民已組織成獨立軍隊，並已與法國商妥，遣往法國參加作戰，主張捷克人與斯洛夫代克人應該得到解放，成立獨立國家。捷克斯拉夫的立國，足以阻止德奧勢力擴張。莫氏將這份備忘錄寄給威爾遜總統。馬氏與威爾遜總統見面，雖在一九一八年六月十九日，但在他們兩個月見面之前，早已有人代馬塞克在威爾遜前先容了。

馬塞克與威爾遜總統見面後，立即討論奧國問題。他勸告威氏作戰到底，萬不可與奧國單獨議和，必須要德奧完全屈服，方能停戰。他們兩個人經過幾次磋商，意見漸趨一

致。馬氏乃於一九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致一信登錄於美國政府，陳述勸約國承認捷克斯拉夫國家的必要。美國於九月三日達正式承認捷克斯拉夫國家是一交際團體，與德奧正式戰爭，並承認巴黎國民會議，爲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事實上之政府。十月十八日巴黎國民會議發表一捷克斯拉夫的獨立宣言，更獲得威長的同情。

馬氏在美，沒有一極大的成就，那就是訂立所謂匹茲堡協定。這個協定，是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聯合的協定。當時斯洛伐克人，關於自己的民族的前途，有三種主張：一是斯洛伐克人應該獨立自成一新國家。根據民族自決的原則，固然是最好。但是斯洛伐克民族，自成一國家，缺乏的條件甚多。第一、斯洛伐克民族，人數不過二百萬，力量太薄弱，第二、他們所住的地方，大都是山地，出產很少，經濟不能維持。第三、許多世紀來，他們在匈牙利壓迫之下，文化異常落後，也難以成立一個獨立國家。二是斯洛伐克人仍在匈牙利政府統治之下，但享有自治權。抱這種主張的人，是因爲斯洛伐克人，受治於匈牙利，已有幾世紀的歷史。他們在經濟方面，有一部份依賴匈牙利平原爲生。三是與捷克人，也有不少主張斯洛伐克民族獨立自成一國，但仍然是匈牙利的一部份。三是與捷克民族聯合，組織一捷克斯拉夫新國家，旅美的斯洛伐克人在一九一五年十月曾與威美的捷克人開一會議於克利夫蘭，討論兩民族的合作問題。同年十一月十四日他們兩個民族共同發表一宣言主張兩民族聯合建國。馬氏是斯洛伐克人的後裔，素來主張捷克民族應與斯洛

俄克民族合併，成立一新國家。所以就在一九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在匹茲堡召集兩個民族的代表開會成立捷克斯拉夫協定。這個協定中間規定新興共和國成立以後，斯洛伐克人有自治權可有獨立的議會及法庭。

自一九一八年十月十八日巴黎國民會議發表獨立宣言，十日後，布拉格的捷克國民會議，在克雷馬領導之下，從帝國官吏手中獲得政權。十月二十九日斯洛伐克國民會議議決與捷克人合併，組織一個統一國家。這個顛覆運動幾乎沒有經過流血，十一月十四日，臨時閣才一致宣佈成立共和國。馬塞克被選為捷克斯拉夫共和國大總統。克雷馬為首相，貝屬士任外交總長，斯梯芬尼克為陸軍總長。

馬氏當選總統後，即於十一月十五日會晤威爾遜總統，作最後之告別，致最誠懇的謝意，並告以捷克民族，將永遠感念美國的協助。馬氏離美之前，又向美國借得一千萬金元。馬氏十一月二十日於紐約動身，乘船返歐。當走出旅館時，竟有一隊美國水兵，以軍禮向馬氏致敬，恭送新共和國大總統如儀。馬塞克從此以後，已不是一普通的私人，也不是很自由的教授了。他此時在船上，雖不再怕德國的潛水艇，但是有各國的警察保護，因為他已是一新興國家的元首。這却不是馬氏所願意的，而是全民族的人及各協約國政府，擁護他出來担任的。

馬氏在東行的海輪上有幾段一個人獻想的文字，很有在這裏一述之價值。我們讀了這

幾段文字，發可以聽得一聽偉夫人特誠實，決非僥倖，中間纏繞無盡困難，還要有極端倖遇，似乎冥冥之中，有天人協助。不過吾人要成就大事，決不能完全倚賴天命。而不活動，一定要集中力量，並有最大的決心，向着一個目的去工作，才能有所謂「倖遇」，才能有信賴上帝庇佑的價值。這幾段文字，曾載在拙譯馬塞克建國史中，我現在把他引在下面：

「大洋對於我是腦筋休息之所。整日整夜，除海天外，一無所見。發動機與暗輪不經意的在運轉着。我在亡命的生活，已失掉定時睡覺的習慣。我懷疑在過去的整四年中，不曉得有沒有五個晚上連續的好好的睡眠過。我的腦筋彷彿是一隻時計，不息的工作——考慮、比較、計算、估量，推測下一日在戰場上或各政府間所將發生的新事變，並常測度相去成功之門的距離與角度。船上的生活，常波濤平靜的時候，亦頗安適。我參觀卡馬尼亞號各部份，船上的並以航海術發達的歷史告我。我因想起四十年前由法赴美初次航海，及當時式樣陳舊的郵船。那時領略旅途生活的我，祇是個沒有地位無聲無臭的常人。但正充滿了希望與進取的念頭，現在我方從同一個紐約，並循着同一條航路，買掉東返，心裏也一樣充滿着對於事業前途的希望，所異的，是己身已為一國的總統。在美國及後來在英國等地，有許多人問我，我既為同胞取得獨立，對於身居總統之職，作何感想。他們稱我是世間最快樂的人，在布拉格有一個著名作家來問我，據他說如此便可親眼看到一個

真快樂的人。我是快樂嗎？」

「我既做了總統，祇想到現在工作的進行，及吾人之具有政治思考力者應有之責任。我既不懂得快樂，也不覺得比以前快樂，不過我的長期工作已與我的內心邏輯一致，不覺爲之快慰罷了。我回想我一己生活及我在外的工作，我又回想着世界大戰的經過，及一八四八年後，自生我以來歐洲政治的變遷。我試從這些事變中，推求出因果的線索。」

「我一再的『有時』無意識的有時有意識的，高聲自言自語道：『從此吾人是自由了，無論現在同將來，我們已有一個獨立的共和國家。我們竟然享受自由，並且自己有一個共和國——這真是一個奇蹟！』

「我的心裏很鎮靜。每日在甲板上踱着，並向遠處望着，新出責任心與義務心頻敲我的腦海之間；心裏並懸念着和平會議及其結果。我有一事很明白——不管你有科學或哲學的理論或智慧有深謀或遠慮，人類和民族的生活大抵總不能如願以償。不過這其中仍有一種辯論，最有才幹的政治領袖，及創造歷史的人物從回想中可以領悟到他們的努力與計劃，自身便顯示着結局的預言。」

「我在全球戰爭中曾較量交戰國雙方計劃與努力。德國方面，顯然是早有準備。他們具有勇敢的意思，準備一種通盤籌劃的大規模事業以適應德意志與歐洲及世界的未來發展；但結果祇顯出德人——一種優秀的富於思考力的，賦有種種才幹以攻取一切民族的

民族鬥爭的最不幸的錯誤。另一方面協約無論單獨與全體，都缺少團結力。他們並沒有有一個堅定的計劃——雙方都想得到勝利，那不能算是計劃——他們造成了政治上與戰略上的大錯誤，可是他們終於獲得勝利。這不僅是由於他們自己的優勢，而且有賴於敵方的失策，從一九一七年到一九一八年初，與人，即德人亦然，若肯誠意求和，協約國必能予以寬大的和平條款，如此則吾等與其他現已解放的民族之所得，必遠不若今日之優厚。協約國頗有謀和之意，有幾國更覺性急，這時奧匈祇要肯對比利時作忠實明白的表示，對德國公然決絕，必然使英法爲之軟化。借因維也納與柏林當局政策不誠實及其傲慢態度執迷不悟，遂使協約國堅持到底，而終獲勝利。當戰爭之始，誰能料到俄密制度之傾覆及共產黨和教體之建立？又誰會預測到因戰事而引起革命，使歐洲與世界政治局面爲之大變？莎士比亞會聰明地說過——：

我們的疏忽有時也會幫助我們成功，

我們的精細，有時也會使我們失敗：

這就是我們的教訓，

任人們如何打算，

都逃不了最後的天意。

可是這裏有一種信念——萬事雖有天命，而世界決不因定命論而不變動。吾人須具備永遠

樂觀的集中力，並有最大的決心，向着一個目的去工作的信念，才能有所謂「倖遇」——從生命與歷史內部邏輯上發生——的希望，才能有信賴上帝庇佑的價值」。

「從我在外工作及一生經歷中，我記得種種事情，本來可以使我的計劃失敗，而其結局反比我原來設計還佳。例如：當協約國用兵遲緩，我是如何的着急；然而戰事延長，反使吾人得藉宣傳之力而為舉世所知，並能以自己的兵力加入前線！若協約迅速告捷，吾人必不能爭得獨立。奧地利必仍有所保全。我在致布拉格文書中，屢次要求遣派國會議員與新聞記者來幫助我。然他們並未見被派來，工作進行遂不能得到他們的助力；不過據我現在回想起來，我們當時雖單獨在外，絞盡腦汁，獨當一面，工作上反能有條理，能一致。西伯利亞「進軍」及其他許多舉動，亦一樣出乎意外的有利於吾人。我常常想到一八八二那年如何不得已離去維也納而定居布拉格。我當時有幾個何等驚天動地的計劃，我又如何被追捨去這種計劃。我在布拉格研究我的人民，並在早年開始營着政治生活。全部的生活，充滿了奇異之事。不論在國內國外，都有許多的「倖遇」降臨於我。當戰事開始後，我在警局監視之下，無意中能有荷蘭之行，並幸置有一張護照，可繼續有效三年，而又恰在戰前領得。^(註)（似乎聽說布拉格警監克立卡發，因允許我出外遊歷，致失寵於他的長官）我得穿越邊境而往意大利，完全是德倖的。當時邊境官吏對於應否把我放行，頗覺猶豫不决，乃致電上峯請示，但她獲得回訓時，我已出境。其後我方發從瑞士返鄉一行，事前已躊躇

護照之簽字，居於布拉格的友人，恰在此時聽得政府已下令將我拘捕定罪。又當一九一六年間，時居倫敦，欲乘塞塞克斯號渡過英吉利海峽；而貝尼士博士不贊成我的行期，乃致我一電囑我展緩巴黎之行。不料塞塞克斯號竟被德人擊沉——此舉曾引起美國之嚴重抗議。當一九一七年春，我有俄羅斯之行，於由蘇格蘭往瑞威途中，所乘的船險觸德人所埋水雷。正當此千鈞一髮之際，幸賴船主鎮定，不知有多少次「倖遇」才使我得到安全！我若比現在還迷信些，必然也犯着威廉帝一樣的錯誤，以爲自己是上帝的特殊工具。但我應該說，神學上的信念，決不會引壞吾們。吾人篤行定命論或因此生驕傲之心，但是我們也該牢記着，天意也是一樣愛護旁人的。貝尼士博士也走好運。在希拉格時，他於警局監視之下，仍能進行工作，並通過邊境——其所憑以通行之護照，我見了頗覺詫異。原來這護照「杜照」得極不講究，我一望卽已起疑，邊境之德籍官吏反從未留意及之。哈紫在俄國時，常和我走過混戰之街，卻也依舊無恙。某次當吾等和克拉夫塔同往基輔車站見穆謝維厄夫時，忽來一彈聲中吾等面前之電線柱，彈過處吾等還感到空氣之激盪。天意又這般保護着吾們」。

「生活實爲我準備應付歐戰時所待遇的工作。我雖有政治上的勇氣，卻可憑純潔天良來說，我從不企圖出人頭地，甚至我的研究工作，其內容亦大半是要解決所決意的問題。常言說：「懸藏得當的人，其生活亦安適」。這話不但適用於僑侶，即政治家亦然。我同

時是個非常堅強的個人主義者，但我知道除我以外還有別人生存着，也知道我並不全憑一己的力量，却賴着眼前和過去許多人的工作而生活着，一個善於觀察的人，或實際的政治家，必然見到人世間的新事物委實不多，他所能創造的新事物更是極少極少。不僅如此，在政治生活中，吾人不但應想到組織、領導與工作，且應想到調和、合作與訓練自己，我想人人都欲做一個小拿破崙罷，不過常人也應該服從，並且樂意的服從。最後，忍耐也是不可少的。無論在甚麼地方甚麼事情上，特別是在政治上，沒有忍耐便沒有真正的傳讓。克拉西。一個德謨克拉西主義者可以不滿意，不自由，但不然是急躁的。忍耐乃人生之保障。

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馬氏抵倫敦。他在倫敦，到處受人歡迎。他與英國外交界接洽，尤其是英國所派參加和會的人員。因為捷克斯拉夫的命運在和會裏決定，所以要事先活動。十二月七日馬氏由倫敦起身赴巴黎，他到巴黎之後，即與法總統普恩賴，國務總理克勒齊等會晤，交換關於新國家前途的意見。同時與羅馬尼亞及南斯拉夫的當局商議，組織小協約。馬氏在他的著作「新歐洲」裏主張在大協約以外應成立若干同樣的組織，尤以中歐各小國間。有彼此結合的必要，十二月十四日馬氏由巴黎動身回國，同行者有法國所派駐布拉格公使西蒙。首先承認捷克斯拉夫臨時政府的是法國，首先派遣駐捷公使的，也是法國。馬氏經過意大利，國王愛瑪奴爾親來車站相迎。次日檢閱駐捷捷軍

際。十二月二十一日，這個深流濶外的民族偉人，終於返抵布拉格。馬塞克現在是一國元首了，布拉格是一國的首都了。馬氏返抵布拉格，人民熱烈歡迎，其盛況可想而知。

馬氏自此以後，就是捷克斯拉夫共和國的大總統。根據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憲法，總統任期定為七年不得連任。但是第一任大總統不受此規定之限制。因為人民對於馬氏有絕對的信仰，所以准許他有連任的權利。馬氏不但有連任的權利而且憲法上規定他的權力非常的大。他對於議會決議，可以不予認可，必要時可以解散議會，對於開員行為，有極大的監督權。以他的功績，以他的威信，以他的人格，雖然是大權在握，他決不濫用這種權勢，為他自己的利益圖謀，而他的私生活還是非常簡單，非常純潔。像馬塞克這樣的元首，忠心為國家服務，真是古今中外歷史中不可多得的元首，他雖有極大的權力，決不用於一點自私的上面。怪不得捷克人民在憲法上賦予第一任大總統無限的權力。這種偏重一人治國的制度，也有他的相當的缺點。一個總統的才能道德，不見得都像馬塞克一樣。如其他的才能不如馬塞克，權力過大，一定會誤用他的權力；如其他的道德不如馬塞克，權力過大，一定會濫用他的權力。

四、治理國家時代

馬塞克做了大總統以後，對於這新立的共和國，建設不遺餘力，而最重要的措施，約

有三事：（一）制定憲法（二）改革農地（三）建設國防。我們先把捷克共和國的憲法在這裏敘述一下：

馬塞克曾游英法美瑞士諸國，對於這些民主國家的制度，頗有研究。他曾發表一書名「新歐洲」預料和平後的歐洲，一定會產生一新歐洲。新歐洲的國家必是主權在民，且而各民族的利益，一定會得到保障。他以為德謨克拉西乃是一種新的世界觀，新的人生觀，一種新的生活方式。新歐洲應該建築在這上面。馬塞克主張的這種思想，對於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新憲法制定有極大的貢獻。捷克斯拉夫共和國約憲法，可以說是德謨克拉西政治組織的最高表現。

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正式憲法，公佈於一九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共分五部：一是共和國憲章，二是憲章原則，三是國語法，四是關於個人財產及居住自由的法律，五是關於法律及命令簽字的法律。這些根本法規，有的是捷克斯拉夫新創的，有的是歐洲各國憲法所共同的。憲法原則的前面，有一宣言式的緒言，將國家組織的根本原則，一一聲述。主權在民的原則，在共和國憲法第一條裏就明白規定，該條條文是：「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一切國權皆出自國民」衆議院與參議院的議員皆用普選方法選出，男女均有選舉權。凡年滿二十一歲之國民，都有衆議院議員的選舉權。年滿三十歲方有被選舉權。至於參議院，要年滿二十六歲的國民方有選舉權，年滿四十五歲的，方有被選舉權。衆議院議員任期為六

年，參議院員議員任期爲八年。憲法第四十一條及四十六條規定，參議兩院，均有制權。不過政府所提關於預算及國防的法律應先提出於衆議院。衆議院通過之議案，如被參議院否決，則第二次衆議院可以絕對多數通過，仍能成爲法律。如果一個議案參議院以四分之三的多數否決，則衆議院必以五分之三的多數通過，方能成爲法律。一個議案，被衆議院否決後，參議院如果堅持，衆議院第二次投票，如以絕對多數否決，仍不能成爲法律。兩院否決的議案，政府如果全體同意，可以用全國國民總投票的方法來決定。憲法第四十八條規定共和國大總統對於兩院通過的議案，有權提出覆議，但是參議院或衆議院以絕對多數堅持，大總統仍應公佈爲法律。兩院每屆初次開會時，依比例代表的原則選舉二十四人組織特殊委員會，衆議院舉出十六人，參議院舉八人在兩院閉會期內，這個委員會可以宣佈「暫行法」，以及代行議會職權，監督政府。除去選舉大總統，修改憲法，宣戰及改變國家財政情況以有議會完全權力。憲法第七十五條規定「政府應對衆議院負責」第七十八條規定「如果衆議院對於政府表示不信任或否決政府所提出的信任案，則政府應該立即向共和國大總統辭職」。憲法第八十一條規定「內閣對於任何有關政治問題均須由國務會議決定」閣員個人無權決定。第八十四條規定「一切政府命令應由閣員半數以上的副署」。

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憲法，規定三種特殊機關：一是憲法法院，二是選舉法院，三是最

高行政法院。憲法法院的職權，在決定普通法律及暫行法律是否合於憲法。凡與憲法違背的法律，由憲法法院宣佈無效。政府、公共機關及法庭，均應服從憲法法院的判決。這個制度，與美國的最高法院的法官決定法律是否合乎憲法，完全不同，而捷克斯拉夫特設一種法院，決定此事，似乎要比美國好些。選舉法院設選舉法庭。衆議員參議員以各地方政治機關人員的選舉，均須受選舉法院的監察。選舉的無效，議員的去職，由這個法院決定。最高行政法院，是一種行政司法機關，一切組織職權，與捷克共和國的一般行政機關，有密切關係。

捷克斯拉夫的憲法，有兩個特點：一是含有自由民主的新政治之精神。二是憲法中有國際的趨勢，將有些國際法的重要原則放進憲法裏面。在憲法前面引言中曾有以下的一段話：

「捷克斯拉夫國家宣言，我們竭力使本憲法以及本國一切法律，一方面與我們歷史精神一致，一方面適合現代精神，表現於這個原則中的就是民族的自由的自決。因此我們極願加入國際聯盟為一和平的，民主的，進步的會員」。

關於外交問題和宣戰，捷克斯拉夫的憲法，未免限制過嚴。到了實行的時候，事實上經過分毫。關於外交問題，憲法規定必須得到立法機關認可。至於宣戰那條規定更嚴了，第八十三條規定：「宣戰的決議，須得衆參兩院五分之三之多數」。

馬塞克對於捷克斯拉夫第二種措施，就是改革農地。馬氏曾說：「改革農地是捷克斯拉夫革命的結果，也是革命最偉大的事業」。在大戰以前，捷克斯拉夫民族，受奧匈帝國的壓迫，非常可憐。在波希米亞，摩拉維亞，西利西亞諸省，百分之四十五的農戶，所有的土地，合計祇佔全國耕地百分之一點三二。而二百三十家地主所有土地，達二百十五萬六千八百八十海克塔爾（公頃）佔耕地總面積百分之二十七點七。全國耕地，四分之一，在大地主手中。而斯羅發基省與下喀爾巴汗俄羅斯省，百分之五十一點七的農戶，所有土地祇佔耕地百分之五點八。而祇佔人口百分之五點八的地主，則占耕地總面積百分之三十五點六，換言之耕地的三分之一，在大地主掌握中。另一總計，土地改革以前，有地不及二海克塔爾的農民，佔百分之七十點七，而所有土地總計祇佔耕地面積百分之六點四九。另外一面，十位大地主所有的土地，竟達八十三萬八千三百九十一海克塔爾（公頃）較貧農全體的，地，多過一倍。以全國計，僅有田地在一千海克塔爾（公頃）的大地主，僅有五百九十戶，在波希米亞省，有四大地主，所佔土地，達該省面積百分之十一，有一地主，竟佔地十七萬公頃。這些大地主的生活，驕奢淫逸，無所不至。而這些大地主，又都是民族的貴冑。大多數農民，除去終歲勤勞仍不免忍飢受寒外，還要身受政治的壓迫。這種情形，無論如何，總要設法解決的。馬塞克是一種有遠見的革命政治家，怎樣對待這種不公平的情形，繼續存在，他就堅決的主張改革農地。在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成

立後，立刻努力於這種嚴重問題的解決。一九一八年十月十八日發表的獨立宣言中，就已明白聲明共和國成立後，對於大地主的地產應分給無地的農民。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九日，國民大會公佈一種法律，將大地主的地產執行假扣押，不得自由轉賣，以待土地改革法規的解決。一九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即設立一委員會，專門研究有關土地改革的種種問題。一九一九年六月十一日公佈「農地局」條例。「農地局」主持全國農地改革事務，設局長一人，副局長二人，總理一切，其下職員，達一百五十人之多。「農地局」的職權為確定應受改制的土地，監督應受改制的地產，規定應徵收的地產的次序，決定賠償金的多寡，觀察佃戶農工的生活，選定應受田地的農民，並決定應繳的地價，貸款給新農工，使他們能夠購置牲畜農具，建築房屋，及其他有關土地改革的事務。農地局於一九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正式成立並設一監督機關，委員十二人，任期三年，由各黨指派代表組織之。「農地局」成立以後，立即着手舉行全國普遍的調查，統計擁有土地過多，應受假扣押處分的大地產，所謂大地產指超過一百五十海克塔爾的耕地，或超過二百五十海克塔爾的普通土地——如森林牧場等。此種大地產，全國共有一千七百三十處；計波希米亞省五百三十六處，摩拉維亞省一百九十七處，西利西亞省五十三處，斯羅發基省八百七十三處，下喀爾巴阡俄羅斯省七十一處，不過其中有教會財產，八十五處，佔地四十九萬海克塔爾。爲使土地改革容易成功起見，乃由政府撥出二千萬克郎由「農地局」保管。一切小農如果

需要購買土地，建築房屋，置備牲畜農具等等，都可以借到現款。大地主以前僱用的職員現在亦可得到現款，以賠償他們的損失。一九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公佈一種法律，規定佃戶所耕的土地，應歸佃戶所有。祇須付極少數的地價，而且如果無錢，可以向「農地局」借款，條件非常容易。這是土地改革中最簡單易行的辦法，也是最合乎公道的。耕者有其田因此可立刻成爲事實。一九二〇年一月三十日公佈關於土地分配的法律。「受地」的國策，最先當然是原有的佃戶，然後是退伍軍人、受傷兵士、歸國僑民等。外國人與曾受刑事處分者及不能耕種者均不許「受田」。「受田」的數目，最低限度，應足以維持一家的生活，最高則不能超過所能耕種的限度。

這樣一來，捷克斯拉夫已由大地主的國土，成爲小農最佔勢力的國家。在政治方面，大多數人民能夠安居樂業，十分穩定。在經濟方面，生產增加，農村經濟改進，工商業亦因以發達。而小農地位增進，文化程度，亦逐漸提高。而且土地的合理分配影響是永久的，國家所得的利益。與時俱進，時間越長，效果亦越深刻。

馬塞克對於捷克斯拉夫的第三種措施，就是建設國防。捷克斯拉夫地處中歐，強鄰環伺。它的邊界之長，達四千里。德捷邊界，達一千五百公里，匈捷邊界也達八百五十公里。而且在接近德匈兩國地方，外國民族爲數甚多。日耳曼人達三百五十萬，匈牙利或馬扎兒人，也達七十五萬。捷克斯拉夫在國防方面當然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馬氏復國以

後，探知捷克國家處境危險，於是在一九二〇年通過了國防法。自從國防法通過後，捷克每年徵的後備軍在每年之中一批一批的訓練成功。捷克的陸軍，平時只有十六萬至十八萬人，後備軍約有一百萬人。全軍由十二師組成。後改組成十六師。有五十個步兵隊，十個騎兵隊，三十個砲兵隊，五個機械化隊，十個航空隊，一個坦克車隊，後來擴充至三個坦克隊。武裝方面他創設像德國克魯伯，英國維克斯的新可達兵工廠，製重優良的重砲與最好的自令式機關槍。在歐洲小規模的軍隊中，捷克軍隊的配備是最好的。對於重砲、高射砲、坦克車、機關槍、平射砲，都有很好的設備。捷克的空軍在平時有五百六十六架到一千架的第一線飛機，戰時可以擴充到二千架。重轟炸機的數量，雖不及德國多，可是捷克對空起飛較爲注意。所以純粹從技術的觀點上看，他實可以算得起歐洲最高效率和最新式的軍隊。

馬奧克除掉以上軍事設備之外，還感覺捷克一國的軍力孤單，又成立小協約國三國軍盟協定。所謂小協約國，包括捷克斯拉夫、猶哥斯拉夫或南斯拉夫、與羅馬尼亞。小協約各國的步兵與騎兵約有六十師，除了蘇聯與法國之外，在歐洲算是最大的軍隊了。這一個協定規定三國的常備兵額六十萬。南斯拉夫與捷克，在陸軍方面，都相當充實，而奧匈帝國的陸軍，又爲小協約所繼承，戰後又加以擴充，海軍也有若干力技。空軍方面，飛機數已逾二千多架。一九二四年他又與法國成立同盟條約，規定：如法國受威脅收復，捷克

有由德方夾攻的義務，捷國如受德國的侵略，法國有出兵的義務。一九二一年與波蘭成立防衛條約，規定如一國被攻，他國應保守善意中立，並允許同盟國軍隊，同時互相保障領土完整。一九三五與蘇聯又成立互助公約，規定德國如攻擊蘇聯，捷克有協助的義務，德國如侵略捷克，蘇聯也有協助的義務，馬氏在軍事有種種設施又在外交上結交許多友國可以在軍事方面協助，格馬塞克兩任總統任內，捷克的國防，可算得是相當鞏固。

第三章 捷克與國之教訓

一 領袖之得人

捷克斯拉夫復興原因既很多，而其最重要之原因是領袖得人。中國有句話說是：「人存政舉」，我想捷克斯拉夫的復興，這一句話很可以概括他的原因。捷克的復興，固然是因緣時會，最重要的，還是領袖得人。我們可以說有馬塞克就有捷克，沒有馬塞克，雖有歐洲第一次大戰，協約國戰勝，奧匈帝國分裂的機會，沒有人能利用這個機會，捷克還是不能復興。史梯德稱馬塞克建國，從這國樣起，中間經過無數艱難，真是一塊磚，一塊石，一根木料，這樣慢慢的造成，直到完工為止。除掉他自己，那個能自始至終工作的經驗呢！除掉他自己那兩能像他這樣的，始終不懈，信念如此堅定呢！固然建國的工作，除掉馬塞克還有貝尼士博士，斯蒂芬尼克，克雷馬諸人參加，不過要不是馬塞克領導有方，我恐怕這些人也必定是英雄無用武之地；甚至於這些人會默然無聞，與草木同腐。也許他們會做一兩件愛國事業，但是終不得像他們的領袖一樣的始終如一，完成建國大業。

馬塞克始終是一個學者。他在革命的時候，固然是三不釋卷，或是伏案著書，就是做

大總統辭職，急謀是國革命時情一變，他亦即辭職。革命身軀雖殘廢，心無塵垢。一時一刻不忘救國，所以他一時一刻不能不求知。他在文學方面，政治方面，都主張用科學方法，竭力批評態度，以求其強。他一本着他的治學精神，應用到政治上面。他曾兩次攻擊行造案件，使政府對他屈服。捷克人民所以對他如此信仰，當然不是一朝一夕的信用。後來在國外各協約國人士對他敬仰，固然是因為他在學識上地位，也是因為他爲人公正及愛國的熱誠，所以協約國人才竭力援助他成功。他在國外的私人生活，非常簡單。對於經濟方面公私非常分清。甚至維持他自己和他的家屬的生活，都靠着教授薪金及著作稿費。使捐款人樂於捐助，知道他不會浪費公款。這種度潔的精神，值得我們做革命事業的做效。

他成功之後，做了捷克布拉夫國家的大總統。人皆以爲他是天下第一快樂的人，而他的生活，還是同教授和亡命的時代一樣。因爲一個真正的革命者，除掉國家事業之外，沒有甚麼私人享樂。更不應利用他的國家的地位，來談私人的享樂。所以他說：「我既做了總統，祇想到現在工作的進行，及吾人之具有政治思考力者應有之責任。我既不覺得快樂，也不覺得比以前快樂，不過深感我的長期工作，已與我的內心邏輯一致，不覺爲之快慰罷了。」這幾句話真可以代表一個革命的領袖應具的態度，決不是矯情虛飾之詞，真正革命的領袖，終身的志願，就是救國救民。除救國救民得行其志，可以獲得快樂外，沒有

甚麼勞的事做，可以使他快樂。馬塞克復興了捷克斯拉夫國家，解放了捷克與斯洛伐克及其他少數民族，是他的真正的快樂。至於做總統不做總統，對於他是無足輕重的。做了總統，只感爲他的責任加重而已。

他做了兩任總統，把個捷克斯拉夫國家，治理得同歐洲列強並駕齊驅。直到一九三五年，其時他已八十五歲才因年老不復再能勤勞，自動退休。在他的任期中間，希特勒雖然強橫，也不敢對捷克加以壓迫。他下任之後，過了三年，到一九三八年，他其時已有八十八歲，他才逝世。捷克斯拉夫全國上下，無不同聲哀悼，追念此萬民敬愛之國父。由此就可以見得捷克人民愛戴馬塞克之誠。馬塞克不但生前爲捷克爲斯洛伐克及其他少數民族創造一個共和國，且終其身沒有一時一刻不是爲捷克斯拉夫國家努力，爲捷克斯拉夫人民造幸福。他生前固然不治私產更無私人享樂，他死後又遺留許多國家的典型，應付國際形勢的外交政策，及二十年辛苦經營之經濟建設國防建設使捷克人民將來共享富強之快樂，內可以無衣食之虞，外可抵禦強暴之侵略。他爲國不可謂不忠，謀國不可謂不深遠，惜乎他到了八十五歲的年齡，衰老不能開政，休息三年之後，就與捷克長辭，不能永保他的子民，但是他活到八十八歲的年齡，苟不能說是不長，做了兩任七年一任的總統，期限亦不難說是不久。他對於捷克，總可謂善始善終。捷克斯拉夫何幸，而生一馬塞克，捷克亦何幸。苟馬塞克竟老死。

二 民族之團結

捷克斯拉夫是一個語言複雜，民族很多的國家。他的主要民族，有捷克民族和斯洛伐克民族。其他就是所謂少數民族。一個國家裏面的民族複雜，語言不同，就易於團結一致。不過捷克斯拉夫在馬塞克領導之下，各民受了他的人格的感化，竟放棄各族的私見，注重國家利益，彼此互相讓步，團結一致。這也是捷克斯拉夫與國重要原因之一。在一九一八年旅居美國的捷克人與斯洛伐克人首先成立一匹慈堡協定，確定兩民族間的聯合，組織成一新的共和國家。先是旅美的捷克與斯洛伐克人於一九一五年十月在克利夫蘭地方舉行一會議主張兩民族的合作，又於同年十一月十四日，捷克人與斯洛伐克人，共同發出宣言，反對奧匈帝國。馬塞克不是斯洛伐克人的後裔對於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合併，是他素來的主張。所以他對美國後，立刻與旅美斯洛伐克人訂立「捷克斯拉夫協定」規定新興共和國成立以後，斯洛伐克人有自治權，可有獨立的議會及法庭。捷克民族，鼓勵獨立運動，已有一世紀之久。運動的成功，大部分由於他們的努力，斯洛伐克民族，本來不大活動，現在捷克民族得到解放，斯洛伐克民族，同時獨立。捷克民族，又勸他們讓步，他們當然也樂於同捷克民族聯合。這兩個主要民族聯合，其他少數民族也就樂於附從。少數民族之中以日耳曼民族人數最多，所以日耳曼民族問題，為捷克斯拉夫政治

第三章 捷克與國之救國

問題中最困難的問題。

日耳曼人在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中所佔地位，很是重要。在波希米亞省有三十縣，捷克民族只有三十萬，而日耳曼民族達七十萬，在北方，有十七縣，日耳曼人達三十五萬，而捷克人只有一萬九千。這些地方，都在德國邊境，日耳曼民族的愛國思想，又非常濃厚，所以日耳曼民族問題，在捷克斯拉夫政治中，成了一個重要問題。在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以爲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是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所建設的。日耳曼民族，不應該絕對平等，有相等的權利。而日耳曼人所以爲他們久已在此居住，辛苦勤勞，提高當地文化及事業，與捷克民族，應有同等權利。捷克斯拉夫共和國應是該種民族共有的國家，不該劃分彼此，互相歧視。

馬塞克知道他們有這些意見，他就於一九一八年宣布第一次總統宣言時聲明日耳曼人居住的地方，永遠是捷克斯拉夫共和國的疆土，捷克與日耳曼兩大民族，應該竭誠合作，和衷共濟。又於一九二四年更有一次正式宣言，希望日耳曼民族議員，站在共和國的立足點上，忠誠的積極的參加國務，表示捷克斯拉夫共和國，願意容納日耳曼人參加政府，掌握政權。日耳曼人因爲馬塞克處理他們的爭端，完全站在公平的地位，也就改變態度，於是日耳曼民族政黨，加入內閣，竭誠合作以維持捷克斯拉夫共和國的國家統一。

捷克新民主主義黨將民族問題，只要新舊捷克民族和日耳曼民族肯與捷克民族合作，

就不會有甚大問題。因爲其他民族人數既少，文化較低就是有問題，也不能影響國家的統一。各民族團結一致，就可以合力對外，強隣就不敢欺侮。所以終馬塞克任內，捷克雖處於強隣環伺的情形之下，而沒有甚麼外患。其中原因雖多，而國內各民族團結，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捷克以不同的民族，馬塞克能以他的公正人格，感化他們團結，實是一個最艱難最是人不可及的工作。捷克國內的各種民族，本來是語言不同，習俗各異，各族之成見很深，馬塞克能感化他們將成見化除，團結一致，尤爲難能可貴。一國與一家相同，一家之中上下和睦，其家必昌。一國之中，人民團結，其國必強。十人操舟則易，一人操舟則難，若十人操舟各自爲謀，一人向東，一人向西，則舟必傾覆。治國之道亦何嘗不是如此，一國人民能團結一致，這一個國家，必定日漸強盛。馬塞克復興捷克，先求各民族團結，深知團結對於國家的重要。我們現在當以馬塞克復興捷克爲訓，必定要精誠團結，不問我們的政見如何不同，我們的黨派如何，總要精誠團結，擁護國家。捷克斯拉夫的人民，是不同民族的人民，馬塞克尙能使他們精誠團結，愛護捷克斯拉夫共和國。如其我們國家裏面的人民是同一民族的人民，愛護國家，更是我們應有的天職。

三 外交之勝利

捷克斯拉夫是已經滅亡掉幾百年的國家。他們既沒有獨立的政府，也沒有自衛的武

力。他這一次復國，完全憑着馬塞克與貝尼士斯蒂芬尼克幾個領袖乘一九一四年大戰的時機，運用外交手腕先使協約國認識捷克斯拉夫是一個國家，然後承認捷克斯拉夫爲協約國一分子，並承認捷克斯拉夫的反奧目的，爲協約國作戰目的之一。大戰以前，捷克民族，甚至有人不曉得。大戰以後，竟成爲一個獨立國家，我們不能不謝功於馬塞克及貝尼士諸人之善於運用外交，尤其是馬塞克對法對美之外交。

馬塞克深知法美兩國人之心理，他曉得法國人，最情願與南國聯合，如能使德奧分離，尤其是奧匈帝國分裂，最爲法國人所歡迎。馬塞克所以到了巴黎，就同白里安交換關於奧匈分裂的意見，捷克斯拉夫復國成立新奧國案，自然分散奧匈帝國勢力。這是法國作戰目的之一，法國當然要援助捷克斯拉夫成功，就是幫助法國自己，因爲捷克的目的，也就是法國作戰的目的。換句話說，捷克直接是爲自己奮鬥，間接也就是爲法國奮鬥。

美國的情形就與法國大不相同了。美國人的心中，總以爲美國是對德作戰，並非對奧作戰。德國的軍國主義非毀滅不可，而奧國不過受了德國的威脅才參戰，他們並不一定主張毀滅奧匈帝國。所以一九一八年一月五日英國首相勞合喬治宣言，英國作戰目的，斷不在分裂奧匈帝國，威爾遜總統竟表示贊同。美國於一九一七年四月就對德宣戰，到七個月後纔對奧宣戰，足證美國對於奧國並無惡感，馬塞克祇以外獲奧匈帝國，爲美國人之視

聽，是相當困難的。馬塞克隨得這種困難，他就對威爾遜總統說明德奧都是軍國主義，德奧兩國，同樣是協約國的敵人，最要反對的，是德奧兩國的軍國主義的制度。他宣傳奧國的軍國主義的罪惡，不減於德，他並且把捷克民族多少年來在奧國軍國制度壓迫之下所受的苦痛，一一縷縷把威爾遜總統聽。他力勸威爾遜總統放棄親奧的態度，萬不可與奧國單獨議和，必須與德奧作戰到底，不到德奧完全屈服不止。一九一八年八月九日英國承認捷克斯拉夫為交戰民族後，馬氏乃於三十一日發一備忘錄於美國政府陳述協約國承認捷克與正式戰爭，並承認巴黎國民會議，為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事實上政府。

馬塞克對法對美外交上之勝利，完全憑他自己在軍術界的地位同他的人格及善於運用外交。協約國固認識馬塞克及貝尼士等人才認識捷克這個民族。這是外交上一種特殊情形。普通的情形，強國才有外交，弱國就沒有外交，而捷克是一個連國家都沒有的被人家統治了多少年的弱小民族，竟能在外交上得到勝利，我們不能不歸功於馬氏。馬氏的學術界的地位和他的人格，固然是協約國人士歡迎他的重要條件，而他的天才和見解，尤其是使協約國人士樂於幫助捷克斯拉夫復國原因。國際間的來往要完全是利人而沒有自身的利害存乎其間，可以說是簡直沒有這種國家。一國幫助其他一國，總有其自身的利害關係。如其一點利害關係沒有，就不會肯幫助。協約國幫助捷克斯拉夫復國，固然是利人的

舉動，同時，與他們自己有利。捷克復興，固是捷克所求，而分散奧匈帝國勢力，也是法國的希望。弱小民族獨立，固是歐洲小國之企圖，而歐洲大陸上分成無數小國，也合乎英國一貫的政策。打擊奧國軍國主義的國家，固為馬塞克雷門的目的，而反對軍國主義，也是美國而天然的使命。馬塞克深知協約國的利害之所在，於是就其自身的利害對他們宣傳，所以就容易在外交上得到勝利。

我們看馬塞克善於運用外交，可以得到一種啓示，就是除掉同我們敵對的國家，我們都要運用外交，同他們聯絡，而運用的方法，就是因其利害關係，而定我們的外交政策。我們萬不可只想與己有利與己無利，一味的犧牲自己的打算。比如：我們想英美蘇對我援助，就想到他對我援助就有甚麼利益，不對我援助就有甚麼損害。然後就其利害而定我們的外交方針。英美蘇各有其立場，他們的利害觀點各有不同，英之以為利者；美或不以為利，美以為利者，蘇或不以為利，善於運用外交者，應就其各國自身之利害，而定外交的方針。這些國家，就自然樂於援助而外交就容易得到勝利。

四 武力之表現

捷克斯拉夫復國，固由於很多的因素，但是最重要的因素，莫過於在第一次歐戰期中，能組成一支捷克軍隊，參加協約國作戰，使世界明瞭捷克斯拉夫民族，有相當的武

力，足以可以成立一個獨立的國家。捷克斯拉夫在軍事方面負責人是斯帶芬尼克，他是建國三傑之一，對於軍事方面建樹甚多。他曾在布拉格大學畢業，他於一九一四年曾任職於法國的天文台文，又曾投効法國的航空隊，在前線參加過戰爭。斯氏於一九一六年曾往俄國與俄皇正式接洽組織在捷克軍隊，結果甚為圓滿，本來歐戰開始後，旅居莫斯科的捷克人，即着手組織軍隊，並向俄國政府，提一捷克斯拉夫軍團計劃書。當年即組織成功，開赴前線作戰。後來奧國官兵，被俄軍俘虜的人數漸多，其中捷克人民經俄國政府釋放，加入捷克新軍者，亦日多一日，於是捷克民族自己軍隊逐漸擴充，表現他們的力量愈大。等到斯氏赴俄之後，捷克斯拉夫的軍隊更嚴密的組織起來。捷克軍隊在俄還有兩次事件不但引起俄國人注意甚至引起全世界的注意：一次是俄捷兩軍聯合攻擊波洛夫城，捷克之軍隊的作戰能力，完全表現，使俄國全國稱贊。一次是捷克軍隊在赤力賓斯克同德國俘虜衝突的事件。當時德國武裝俘虜與俄國的多數黨軍隊一致行動，攻擊捷克軍隊，被捷克軍隊擊退，對東方西伯利亞路線幾全隊被佔，這一次事件曾引起全世界之注意。甚至勞合喬治致書捷克斯拉夫臨時政府，表示慶賀。美國威爾遜總統亦指撥七百萬金元供捷克軍費。美國紅十字會也籌得一千二百萬金元的軍需品，預備送往西伯利亞。這些同情於捷克的舉動，都是因為捷克軍隊作戰能力的表現。

捷克軍隊，除在俄國編組的以外，法意諸國，也有相當人數。在意大利，並曾實際參

加戰爭。約略統計，捷克斯拉夫軍隊，人數最多時在俄國境內的達九萬二千人，在意大利境內的，達二萬四千人，在法國境內的達一萬二千人，共計十二萬八千人。休戰以後，又募集後備軍五萬四千人，合計共達十八萬二千人。捷克因有此種武力，英國政府乃於一九一八年八月九日發表宣言，正式承認捷克斯拉夫政府。宣言中略說：「戰事開始以來，捷克斯拉夫民族，已就其能力所及，以種種方式，抵抗我們共同的敵人。捷克西夫夫人已組成獨立軍隊，在三處戰場，參加戰爭，並曾在西伯利亞阻止德軍的進攻。英國政府願承認捷克斯拉夫民族為協約國之一，對於捷克斯拉夫軍隊承認為協約國方面的交戰軍隊，與奧聯軍正式作戰。英國政府並承認巴黎捷克斯拉夫國民會議，為捷克斯拉夫民族最高機關。」法國大總統在巴黎和會亦正式宣布「捷克斯拉夫民族在西伯利亞，法蘭西，意大利三處已爭得獨立的權利。」一九一八年十月十四日臨時政府遂正式宣布成立，舉馬塞克為臨時大總統並兼國務總理兼財政部長，斯蒂芬尼克為軍政部長。次日即得法國政府的正式承認，其他各國亦相繼承認。

捷克斯拉夫復國，固由於種種因素，而武力表現也是重要因素之一。馬塞克是捷克的開國元勳，當然捷克的建國，是要歸功於他。但是沒有他的助手斯蒂芬尼克幫他組織軍隊，捷克的武力無從表現，協約國對於捷克斯拉夫民族，不容易認識得這樣深切，協約國對於捷克斯拉夫國家，就不會這樣很迅速地正式承認。所以捷克斯拉夫復國，要歸功于

武力表現，而軍事組織，當然要歸功於斯蒂芬尼克。最不幸的，就是復國未久，斯氏竟因飛機失事而喪命。斯氏之死，在馬塞克總統，固是失去軍事上一個左右手，在捷克國家，也是一個極大的損失。

一個國家的表現，最容易使人家承認的，就是武力。捷克以一個亡掉幾百萬的國家，甚至連名字都被人忘記，要得到各國的承認，實在是一件很艱難的工作。捷克的武力，對於協約國在大戰中間的幫助當然不能算舉足重輕，但是對於捷克本身宣傳的效力，却非常之大。協約國承認捷克為交戰國之一，及後來承認巴黎國民會議為捷克事實上的政府，都歸功於武力表現。所以我們抗戰，第一要緊還是要驅勝敵人，中國以一弱國現在所以能得英美蘇各國同情與援助的原因，是能抗戰四年，並且愈戰愈強，足見得武力表現非常重要。

第四章 捷克的少數民族問題

一 少數民族問題之發生

西歐有一些民族複雜的國家，在中歐與東歐是不存在的，如奧匈波捷等國，多包括着兩個以上的民族。其中行使統治權與地位重要的民族，多為經濟文化較為發達而人口比較衆多的民族，被統治與地位不重要的民族，則為經濟文化比較落後而人口又少的民族。統治的與人口衆多的民族，常常忽視被統治的與人口又少的民族的利益，有時甚至使他們受到無情的壓迫與慘酷的剝削，不平則鳴，因此發生了少數民族問題。在第一次歐戰以前，少數民族問題，本已存在，歐戰以後，這個問題不但沒有解決，反更加嚴重，成為國際問題，其原因有三：第一個原因是在第一次歐戰的時候，協約國爲使少數民族幫助他們進攻奧匈，利用民族自決的口號，以誘惑那些少數民族，結果，凡爾賽和約成立了許多少數民族的新興國家。不過這些少數民族解放成爲獨立國家，並不是協約國實踐諾言，而是爲了解體戰敗的政體，與強行分化弱小民族的外交驅使。所以波蘭境內有烏克蘭人俄羅斯人猶太人與日耳曼人，奧國境內有捷克人猶太人。捷克境內有匈牙利人烏克蘭人與日耳曼人。統計這些少數民族在各國人口之衆，達二千四百萬，佔新築國家的人口四分之一。第二個原因是這些新興的國家中，既然有新的少數民族，強國又借這些新的少數民族，不甘

受新興國家的統治，想出一種騙人的方法。凡有少數民族的國家，須與協約國簽訂保護少數民族的國際條約，保障少數民族、宗教、語言、文字的自由與平等。這些條約的保障，使諸那有名無實力的國聯。一天天的活生生的事實使他們覺悟了，知道自己是受了騙，他們要掙斷這條鐵鍊，要他們的自由與平等。第三個原因是德國自納粹登台後，便時時想實現他那第三帝國的迷夢，嚮外擴張領土。他的籍口，第一是說德國人口過剩，爲了生存必須向外擴張領土。第二是利用散居在各地的日耳曼人提倡歸宗主義。使同一血統的人民屬於同一帝國。第三是利用各國少數民族與主要民族歷史上的不和諧，從中搗撥離間，造成內亂以便他趁火打劫。

二 捷克少數民族提出自治要求

捷克是一個人口很少，少數民族最多的國家。當馬塞克總統主政的時代，這些少數民族爲馬塞克的大公無私的人格所感化，團結一致，沒有生甚麼問題。等到馬氏退休，這些少數民族，漸萌異志。再到希特勒併奧以後，就勾結捷克的蘇台黨，聯合捷克國內各少數民族有計劃的以集體行動紛紛向捷克政府要求所謂自治。一九三八年三月廿九日，捷克衆議院開會時，日耳曼族蘇台黨議員扎德，以日耳曼族代表名義，朗讀一件措辭強硬的宣言書，要求該族實行自治。他說：「政府屢來對於日耳曼少數民族所行的政策，完全失敗，今欲獲得蘇台區日耳曼人的信任，除放棄此政策外，別無他道」。而衆議院方面亦由

蘇台黨議員弗納洛宣讀同樣的宣言，此外斯洛伐克族的自治黨員布達傑，也以該黨代表名義要求自治權。波蘭族議員胡爾夫則主張該族的天主教與基督教合併組織波蘭族自治黨，而匈牙利族議員蘇洛則會同烏克蘭族與斯洛伐克省日耳曼族組織少數民族集團，向捷克政府趁火打劫。

四月以後，這個問題更趨嚴重。四月二十四日，蘇台黨在加里斯伯城舉行黨員代表大會時，蘇德漢會正式向政府提出哀的美頌誓式的要求。他說：「捷克政府須完全改變其外交政策，使捷克不再爲日耳曼民族所仇視。捷克境內日耳曼少數民族蘇台黨所持的政策，係受國際社會主義之影響。捷克的政策家苟欲與日耳曼民族及德國成立永久諒解，惟有接受審判的要求，即改蘇捷克的外交政策，使捷克不爲日耳曼民族所仇視。我們現在還有八項具體要求，請當局立即接受，計（一）日耳曼民族與捷克民族地位平等，（二）捷克政府承認德意志黨爲合法政黨，（三）決定承認日耳曼民族在捷境內居留區之合法，（四）捷克境內日耳曼民族應有自治權，（五）對捷境內之外籍公民加以保護，（六）消除一九一八年加蘇蘇台黨自黨的種種不平等待遇，並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失，（七）承認以日耳曼爲疆日耳曼區之原則，（八）人民應有入德籍及宣揚德國政治哲學之自由」。最後他又警告式的威嚇捷克政府說：「吾等因不願戰爭，但也不能目睹當前局勢的延長」。五月底，蘇台黨又公布了四月廿三日該黨黨員孔德對政府的要求，要點是：（一）蘇台區之存在，應在法律

上予以承認，（二）捷克國家應依三種原則改組俾各族均享有自治權，（三）中央政府應准各該族參加其間，（四）日耳曼族得在財政上享有自由權，並得自由選擇其貨幣，（五）參酌各族需要，改組國內交通制度，（六）日耳曼族得在行政上享有完全自治權，邊警警察司法權在內，（七）捷克外交政策，不可使國內某族與其他各族對抗，且應以捷克與各族所屬祖國相互合作爲目標，俾各該族與所屬祖國樹立友好關係。

七月一日，蘇台黨催促政府趕快答復他們上述的那些無理要求，並且把要求的內容更形補充：（一）日耳曼族應由政府依法理上承認之，蘇台區域亦即屬於日耳曼族所有，換言之，政府應賦許蘇台區域實行自治，（二）日耳曼族文化經濟行政生活得在捷克範圍內任便組織，換言之即日耳曼族得在蘇台區域施行種族主義的決定，統制經濟，設立工役營，用以防止失業，蘇台區域各商會並得發行貨幣，實行自治。（三）蘇台區政治准許日耳曼族選舉主席聽其終身任職，其地位應與中央政府各關員相等，並得加入國防會議，在蘇台區內得任命公務員，但捷克總統得在三十日內予以否認，而由主席另行推舉二人聽總統選擇其一。

馬塞克於一九一八年曾在美國匹茲堡城，代表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簽一協定規定兩民族聯合組一獨立國家，同時對於斯洛伐克民族應享各項權利亦予以規定。現在斯洛伐克民族的資國份子以這個協定爲藉口也蠢動起來。首由美國境內的斯洛伐克民族推舉代表

國將建議協定的原本，送回該族自治黨領袖蘇士曼的采邑赫勃洛瓦城。五月二十八日代表團到了該地，自治黨黨夜即舉行盛大茶會，在茶會上赫勃洛瓦向吾人決計維護吾族自治的權利，直到最後一滴血為止。代表團方慶賀民族英雄赫勃洛瓦對奉命政府並出要求討其辱稱斯洛伐克族所當享受的自治權利，吾族在一九一八年，自稱尚無自治能力，今朝臂勢已強自當要求政府，尊重已故總統赫塞克在匹茲堡所說供的諾言。非我們的強張是：波希米亞省對於捷克族，斯洛伐克省尚與新斯洛伐克族無異。自月初間，自治黨領袖赫勃洛瓦便與該區各僑僑約，向國會提出九項關於自治要求：（一）斯洛伐克族應在捷克現行機構內實行自治。（二）斯洛伐克語言應承認為正式語言。（三）斯洛伐克省設立法機關。（四）國之與斯洛伐克省行政機關，完全自治。政府與該省立法機關負責。（五）捷克與外國外交政策，應由捷克參議會負責辦理，但舉國經濟政策，斯洛伐克省立法機關亦有過問之權。（六）捷克政府所行關稅政策失之不公，斯洛伐克省大商賈所受之損害應由政府予以補償。（七）承平時代，斯洛伐克省駐軍員應以居民數再為比例而國所撥之經費應由政府予以補償。（八）斯洛伐克省森林礦產水利均應歸斯洛伐克自治區公產。（九）斯洛伐克自治區區公產員，應以斯洛伐克族人任之。同時斯洛伐克族人人民黨領袖在勃拉格對斯洛伐克參議大會上，對十萬斯洛伐克人說：「若長捷克政府不承認斯洛伐克族完全自治，則斯洛伐克族將脫離捷克，直營併入德國或波蘭」。

三 德蘇對捷的險謀

德蘇有許與以援，不但使捷克國內的少數民族，向捷克政府羅織種種虛構的謠言，以求遂且遷界於捷克的隣邦，藉口保護他們在捷克境內的周地，歸還他們的領土，及反對德蘇公約，進而發怒捷克國內的反動派，形成裏應外合的局面，把捷克這個中歐唯一民主孤島和平堡壘來毀滅。當漢倫向捷克政府提出最後通牒式的要求時，捷克的高傑匈牙利京城，就有五萬人遊行示威，反對歐戰後對匈和約（即匈國北滿在戰後劃歸捷克），並指責捷克與蘇聯成立互相協定的舉動，足以危害歐洲和平。五月二十四日，又有國民團體代表二萬人，在何京開會，向全球呼籲捷克應將過去匈國的領土歸還匈國，並聲稱捷克加諸捷境內匈牙利少數民族的種種不平應該取消。會場廣播捷克地團一稿，上面寫明捷國人民係由日耳曼、匈牙利、波蘭等少數民族所組成，匈牙利議院的議員賀則克演說：「捷克境內的齊拉夫民族應有完全自治權」。退伍軍人代表泰爾維則說：「自第三帝國斃後凡爾賽條約簽，捷克與蘇聯的軍事關係即日趨密切，今日捷克除依靠蘇聯外，別無他國，即法國亦不賣出一兵一卒，以保衛捷克的領土。自德奧合併後，捷克問題即日漸嚴重，今日該項問題必須解決。歐戰時捷克的標語是消滅奧匈帝國，現在我們的口號是消滅捷克斯拉夫」。會議時當即決定發表聲明謂捷克的建立，與民族自決的原則相背，捷克不啻爲布爾希維克主義發展的橋樑，實有害於歐洲文化。捷克國內各少數民族既不需捷克政府的政策，則民

第四章 捷克的少數民族問題

該問題必須解決。會議完畢，那些被法西主義黨辭甘心為納粹效忠的可憐的代表們，列隊遊行高呼着打倒捷克斯拉夫的口號。

捷克的北隣波蘭，當漢倫提出八項要求的次日，也和匈牙利人的修約派一樣，漸漸蠢動起來。五月二十九日，捷克國鎮參議會選舉時，捷克當局對境內波蘭民族的選民，從未干涉或壓迫，更談不上虐待，而波蘭被德國利用的報紙，却宣傳着說，捷克對特申城波蘭少數民族的選民施行種種壓迫與虐待以煽惑離間波捷兩個民族的感情，造成水火之勢，好使法西侵略者利用，危害捷克使德捷問題何捷問題未決，又起捷波問題。

四 蘇台黨的自治要求不合理

捷克的蘇台區所處的地位在地理上不能成爲一個獨立的個體。他僅僅佔據波希米亞及摩拉維亞、西利西亞北部山地，並且，日耳曼族，又爲捷克人斯拉夫人及其他國籍人民住區所隔斷，而形成八個不同的區域。在此八區中，日耳曼人雖佔絕對多數，但尚有捷克斯拉夫人及其他國籍人口在內。捷克斯拉夫之日耳曼民族，絕不能成立一真正獨立國家，也不可以在一個共和國系統內，實行所謂自治。在原則上講，他們最多僅能成爲隣邦德國之附庸。但實際上，卽此亦並不可能，因爲假若日耳曼民族佔優勢的邊區歸附德國，其新成立之邊界，在地理上恐將一切使行政發生困難。如果此事實現，則不僅日耳曼人歸附德國，

蘇台區邊界亦將發生困難。

種環境內時，且與捷克斯拉夫及日耳曼人發生不睦。捷克斯拉夫不遲遲不用武力政治的力量從德國分割而來而是自然的結合，自由的住在這裏。遠在十四世紀末葉到十五世紀初年，捷克的新教領袖胡司作宗教改革的時候，日耳曼的人爲了享受宗教的自由，就成千成百的遷移到捷克作爲捷克的國民。因此，捷克的日耳曼人有他自己的文化，和普魯士人的文化根本不同。納粹黨人說捷克是一個「人造的國家」捷克的日耳曼人應當脫離捷克歸德國統治，那顯然是納粹黨的強詞陰謀，不合乎自然的歷史的、民族結合的原則。

蘇台黨要求的自治範圍又是沒有邊際。一個國家的主權是至高的，整個的，國家爲了行政的方便，才把有地方性質的一部份主權以自治的名義，委託給地方人士自己去掌握，管理地方上的事情，可是這種權力行使有一定的範圍。外交政策、國防大權、貨幣制度、司法行政，在世界上任何國家都是由中央政府直接處理，從未開由地方人士自由處理的。而蘇台黨的要求自治，竟要求政府改變外交政策——放棄蘇捷互助公約與法捷同盟去親德，管理國防，自由發行紙幣，自由選擇貨幣，警察司法權完全自由，如果這樣則地方政府的權限與中央政府的權限無從分別，捷克便不能成爲一個主權完整的國家，而變爲許多國家了。

他們所要求的自治的內容，分明是叛國。蘇台黨顯然是一個勾結外國賣國求榮的國賊

黨，而竟無效國字以合法的承認。德國的法西斯主義與捷克立國的民族主義根本不能相容。如果捷克共和國內確有這種要求，無異放棄民族原則。公開宣佈擁護共和，這不僅為捷克進行各黨法令所禁止，揆諸捷克之憲法也大相逕庭，而蘇台黨竟要求他們有宣揚這種主義的自由。日耳曼族人樹倒猢猻台，泰山岳增帶，是捷克政府防止法西德國侵略的重堅國防線，德國的好賴蘇台黨要求由他們去治理，這無異解除捷克的武裝——消滅捷克的生存條件。

蘇台黨這些無稽的要求，捷克政府却予承認，則捷克不啻成為德國的附庸，同其斯洛伐克族與匈牙利族的法西份子，亦必羣起效尤，使捷克共和國土崩瓦解，被納粹併吞。所以蘇台黨所要求的自治，在形式上看來，是捷克境內日耳曼族要求平等而非要求優越地位的問題，但實際上，是日耳曼人要求脫離捷克政府，進一步根本毀滅捷克問題。

五 自治要求與少數民族法案

捷克當建國之初，對待少數民族，就非常公平。馬塞克總統依據國憲所發起的保護少數民族條約，允許保證各民族無差宗教語言之區別，在法律上一律平等，而憲法上更有明確的規定。馬氏為進行這些規定，對少數民族的待遇，不斷予以改進。如公務機關處雖多採用數種文字，紙幣也印有數種文字。但是在各民族間，仍舊保持龍龍關係。如對德

捷克人的關係，經濟活動，文化程度，宗教信仰，與各民族的間的不同，或各民族間在感情上尚未達到十分融洽的程度，尤其近日波曼人與牙利人與捷克人之間。納粹便利用捷克這個弱點，分化離間，使捷克政府提出了上述的強烈的要求。這些強烈的自強要求，捷克政府當然不能接受，然一方面因為英法兩國強行勸告，一方面激激底底決國內少數民族問題，乃擬定少數民族法案，以此為根據，諸種最大的忍痛，竭誠與各少數民族，自主強烈的自強要求開始談判。

捷克通過各項法案後決意自治至極產生，有以下一段話：「政府擬議將少數民族問題予以激進解決，捷克非僅考慮捷克與斯洛伐克兩國間的關係，且兼捷克各民族的共同國家，故國家之責任，不僅在保護捷克與斯洛伐克，且應保障絕對平等原則，保障其保存種民族。至地方自治，應以各民族入口比例。各民族內關商賈，應同時於國內各處利益之保護人。各少數民族可選置其本身事務，各少數民族選置議會代表的步驟，使某人民的少數而定」。這備各民族絕對平等的法案，內容分為三部：第一部係關於教育者，捷克增設各少數民族之學校，同時教育制度亦將完全調整，由各少數民族自置選置其教育事務。第二部係關於公務員之少數問題，即各民族得按其入口之多寡，可有人口若干人為公務員。第三部則將捷克分為四省，即波希米亞，摩拉維亞，斯拉維克大，西森尼，每省有獨立之議事及自治權利。至國防、外交、財政則操諸中央政府之手。總之，在不違憲法的範圍

內，對蘇台黨的要求盡量採納，允許各少數民族在語言上、文化上、地方行政上，有充分的自由權，承認各少數民族的語言，其地位等於捷克的語言，各區的少數民族，不論人數的多少，皆得設立特殊學校，並允許他們管理相當額數的財政收入。日耳曼等少數民族地位，完全和捷克人地位平等，享受平等的待遇。公務員的任用，充分採取比例制，不惜因此犧牲許多捷克人與斯洛捷克人的位置，以謀得各民族的精誠團結。

不過如其捷克當局認為違背憲法的事情他們就根本拒絕，如：（一）在這個民主國家中，決不許一個企體主義的法西日耳曼國家存在。（二）捷克的生命線——重要的蘇台國防區與經濟區，決不能變相劃歸德國。（三）蘇台區相信法西主義的日耳曼人，不得虐待相信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的日耳曼人和猶太人。（四）蘇台區國家警察權決不能放棄，因為放棄警察權，上述的虐待情形，和反動份子種種叛國的行為，就會發生。（五）捷克是一個混合民族國家，不能任日耳曼人在某區內劃出疆界。（六）捷克固定的外交政策尤其是安危所繫的蘇捷互助公約與法捷同盟決不因少數反動份子的反對而變更，從他們的仇人德國的攻擊這個條約的激烈，使他們更了解這些條約的價值。總之，少數民族的自治要求，在憲法範圍內，捷克政府可作最大的讓步，若超出憲法範圍妨害捷克領土主權的完整則堅決拒絕。

第五章 德捷紛爭與慕尼黑會議

一、任錫曼之調解失敗

捷克總理霍德柴鑒於國內之德國少數民族問題日趨嚴重，表示欲將所有關於少數民法令合併爲一單——「少數民族法案」以滿足德國民族之要求。六月初政府開始起草此單一法，至七月二十六日完成，卅日將此「少數民族法案」提交蘇台黨同時並製定「語言法修正案」及「行政改革法案」。政府擬以三法案爲談判之基礎。其中最主要者，當然是「少數民族法案」在六七兩月間政府雖與蘇台黨數度接洽，迄無具體結果，至卅日，政府將以上三法案交於該黨後，八月二日，提議正式開始談判。英國當時恐怕這個談判法裂引起戰爭，就決定遣派任錫曼至捷，執行英國的政策。蓋英國對捷，雖無任何義務，但法捷有軍事同盟條約，英法有軍事協商關係，一旦德捷戰事發生，法國加入，英國勢難避免。再者改善英德關係，亦爲張伯倫外交政策之一環，故對捷克問題，極欲壓迫捷克讓步，以求和平解決。七月間英外相哈里伐克斯隨英皇至法時聞曾向法政府提議，由英法共同遣派任錫曼至捷爲仲裁員並請法政府廢除法捷同盟爲威脅壓迫捷克讓步。後此提議爲法政府所拒絕，始改仲裁員爲調解員由英國單獨遣派。七月二十六二十七兩日，張伯倫及哈里伐克斯

在國會雖經三度開選，任錫慶的任務只在口頭宣與而無實，他的行為完全開立與捷克無關，使事皆具實，英法亦遂之進逼，遂行干涉，使捷克陷於絕境。

英國遂以任錫慶，使兩國關係，表示反對。七月二十八日英外務部該國使在倫敦開會，未蒙接受。任氏於八月三日回捷，其政府及議會黨協議，結果八月十七日正式開始談判。政府以少數黨之立法案為基礎，議會黨以樞密八項要求擴充之費帖為基礎，結果雙方相差太遠，談判無結果而散。任氏於八月政府再提新計劃，以滿是議會黨的要求。捷政府遂于八月二十一日，制定所謂第二方案作為談判的基礎，議會黨起初表示接受，後又曾發生誤，遂致談判之斷續。

當時政府遂行阻權的主張原因，為德國的軍事準備。德國從八月起，開始大規模的軍事動員，召集軍領軍，徵收人工與食糧，加工完成西勃魯塞，凱傳德將於秋是發動戰爭，決意寇國。八月中旬，英政府與德表示，此項軍事行動，足以影響任錫慶的工作，並威脅歐洲和平，望德國改變其軍事計劃。德國回答，對軍事問題，表示不談，並說任氏的工作，只從多加捷克之頑強而已。八月二十四日，任氏派高金返英報告談判困難情形。英政府乃決定二十七日，由魯爾省門在布耳克發表聲明，宣示政府之態度，警告德國。西門除再申明蘇捷存有戰事發生，英國恐難穿窺外，更謂：蘇捷的人，皆屬協助任錫慶的工作。九月一日，英法德大使向德領事館警告。英法雖一方警告德國，但德方對之壓迫，並

未就緒。八月卅日接受託錫曼的報告，提出第三方案，作為談判的基礎。此方案係根據瑞士式的聯邦自治為原則與德台黨之要求相差不多，但亦為該黨所拒絕。

第三方案拒絕後形勢急轉直下。九月五日至十二日。德國國社黨大會，將于紐倫堡開會，英悉希特勒屆時演說開閉談判之門，遂注意於迪捷克，作最後之退讓。英公使與希特勒晤談後貝尼士，聲明英政府認為除全部接受蘇台黨之要求外，別無任何辦法。結果希特勒於九月六日提出第四方案表示已盡其最大之讓步，提案的要點如下：

(一) 承認按照各民族人口比例，分派公務人員的原則。

(二) 在各民族區域，使用其自己民族的人為行政官吏。

(三) 警察分為國家警察與地方警察，前者屬於中央政府，後者屬於地方政府。

(四) 各種語言平等。

(五) 政府以七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捷幣(四，九七〇，〇〇〇鎊)扶助德國

民族區域的工業。

(六) 採取分郡自治制度，此點是使德國民族完全自主。

(七) 在中央各部設特別科，由各民族管理與其民族有關的事務。

(八) 各民族之公民權，將由特別法令保護。

(九) 以上各點，不需憲法會議同意即辦理，需憲法令者，由政府與德國民族黨協議。

起草俟國會通過後實行。

第四方案據任錫曼表示已包括蘇台黨之全部要求，九月七日該黨宣布，願以這個方案為基礎恢復談判。不久蘇台黨又借口捷克警察毆打德國民族侮辱德國職員，中止談判。同時即當第四計劃發布的次日，倫敦泰晤士報發表一社評，在評論該計劃之後宣稱：「捷克政府或宜分割其邊境之各不同民族，以求其國家之更和諧」。這個論調一出，德國立即發生反應。在德人心目中，以該報素代表政府發言，據此論調，實英政府有人贊成分割蘇台地區方與德。這種臆斷，或謂對於蘇台黨於一日內取銷恢復談判諾言的轉變，影響很大。徵諸後日的事實，德人的臆斷，並未錯誤。英國政府雖於八日發表聲明，謂該報的社論，不能代表政府意見，但在事實上，效果甚微。至此任錫曼之工作，差不多完全停止，捷克問題的談判，也就陷於整個無望之境。

二 張伯倫之直接干涉

自九月七日談判停止後，數日間蘇台區地方衝突繼續發生。德國輿論對於捷政府之第四方案，竭力攻擊。當時一般人所待望者為十二日希特勒在紐倫堡演講。法國政府，除自八月底已作軍事準備外，此時極望英國強硬表示，警告希特勒不作過激的言詞。由九月十二日，英大使在紐倫堡屢晤德國外交軍事當局，重申英國的態度。同時英政府亦於九日準

請蘇軍部份動員，以防萬一。希特勒十二日的講演，公開要求蘇台區民族自決，並謂蘇台區民族，若不能獲得此種權利，德國將要做他們的後盾。這個主張發表後，在蘇台區地方，示威暴動，連續爆發。德國少數民族，公開攻擊捷克官吏警察，政府不得已遂於十三日宣布戒嚴法。同時蘇台黨宣布從前根據八項要求擴充的說帖，今已不能作為談判的基礎，現在德國民族所要求的，只有公民投票自決的一途。十四日該黨首領漢倫飛德，組織義勇軍，宣布蘇台區與德合併，捷政府採取緊急處置，增加邊防。形勢極為險惡。

在此種情形之下，張伯倫決定採取非常步驟，直接干預。彼接受法總理達拉第之意見，九月十五日飛德與希特勒直接談判，希特勒明白表示，彼已決心使蘇台區民族自決並歸附於德，為求這目的之實現，雖引起世界大戰，亦所不惜。並謂英如能接受此原則，實行方法尚可討論。張氏允將此意轉達英政府，並要求希氏在英國答覆以前不必採取軍事行動。十六日張氏返英立石國務會議。張氏表示德國一切皆已準備，若不承認蘇台區民族自決，希氏將必武力侵捷。同時任錫曼亦謂必須如此，始能避免戰爭。於是英法會商，根據希特勒的要求，草成所謂「英法方案」這個方案的要義如次：

(一) 德國少數民族佔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地方，無庸投票，直接交割於德，但必要時應由國際組織（捷克在內）商劃邊境。

(二) 以上新境劃定後，雙方民族可於相當期限內自由轉移。

(三) 捷克政府接受這項改組後，得要求對於其將來安全之保證。

(四) 捷克將率之獨立，由國際協定保證，廢除其現存之同盟關係。英法兩國與此項保證。

這個方案在討論的時候，捷克表示他同樣願意該參加表示意見，但爲英法拒絕。十月九日英法兩國政府通過此方案後，立即轉遞於捷克政府，同時並要求捷克政府必須接受。當日英法公使與法外長會談後，情謂：「吾國爲法庭所判罪而吾國並未邀請出庭。法國曾因希特勒的意見而吾國的意見則絲毫沒有人注意」。二十日英法兩國公使使希特勒，法稱爲捷克的利益，及歐洲的和平計，這一方案務必立即接受。法使更表示捷如不接受，法國提不再援助。捷政府不得已，乃於二十一日表示接受，同時聲明：「此種決定乃在極端高壓下所成」。這一方案在英法內閣討論的時候，英方海軍大臣戴維大臣等四人表示反對。法國殖民司法等六部長表示反對。法方對於法外長對捷克的壓迫尤爲不滿。

英法方案，係完全根據希特勒所謂「民族自決歸附於德」的原則而成。當英法決定這個方案的時侯，並擬有如何實行土地交割及邊境劃分的計劃。等到捷克接受此方案後，張伯倫就帶着此方案與算定的計劃赴德與希特勒。張伯倫認爲德國的要求已完全接受，希特勒當可滿足。但當彼回希特勒解釋此這方案與計劃以後，希特勒以迂迴緩緩爲理由完全拒絕。反更提出一新計劃，要求立即解決。此時張伯倫大爲驚駭。認爲希特勒自食其言。

希特勒謂「當德國起初提起民族自決時，想英國必不贊成此原則」。由此是見張伯倫之惡讓，完全受希特勒威嚇所欺騙，而希特勒則博式的外交方針，亦自此更趨明顯。至此談判暫告中止，張伯倫要求在談判結束之前，希特勒不用武力，惟恐捷克難於接受。張伯倫本意，原希願由此表示，希特勒可以退讓，但希特勒隨即解隊解釋外，毫無修改以崇的意見。於是再函希氏，要求將其新案聚一說帖，以便轉達捷克。同時張伯倫即於是晚告別回英。德國說帖之要求如次：

(一) 德國少數民族占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地方及其他若干區域，應立即交割於德，限至十月一日以前，捷克軍隊警察及官吏等完全撤出，由德國軍隊佔領。

(二) 撤退區域，應由捷政府負責交出，不准破壞任何軍事及交通之一切設施並不帶任何食物及物資及原料等。

(三) 其他若干地方，須在十一月二十五日前舉行公民投票自決，最後國境，由德捷兩國委員會劃定之，在投票期間，德捷軍隊均須退出。

(四) 捷克政府須解除一切德國民族之軍役並釋放德國民族之政治犯。

在二十三日晚張希希後談話中，張伯倫對希特勒說，無異張伯倫的堅持，必有戰爭之可能。但是在這一個時期張希希對希特勒說，希特勒表示(一)此次要求，為他在談判最後的領土要求。(二)捷克問題若和平解決，他將與張伯倫，做個兩兩歡笑。(三)對張

雖最爲困難的問題，但決不引起戰爭。第二第三兩點，乃張伯倫外交政策的中心及英國切身的利害所關。張伯倫以後的對捷政策，似不無爲希氏的諾言所欺騙。

張伯倫二十四日返英，即將德國的說帖及附圖轉達捷政府，此時法國輿論及政府大部份人員，堅決表示對德不能再讓步，英法兩政府，此次對捷似未壓迫。捷政府於二十五日正式通知英國，德國的說帖，絕對不能接受。法國總理外長及海陸空軍總司令甘末林二十五日察英，會議三日，結果英法公開表示，德如攻捷，法必參予戰爭，英俄必起而援助。同時張伯倫對德再爲讓步，二十六日遣派威爾遜至德，提議德捷立即會商，英法參加。二十七日薩希特勳拒絕此提議。並聲明二十八日下午二時將勳員攻捷。

此時整個的歐洲已陷於大戰前夕的狀態。德國軍隊早已集中，捷克自九月二十一日接受英法提案後，內閣改組，薛維拉將軍，出任總理，二十三日卽下總動員令。法國八月底開始軍備，二十三日增加東部防線，二十四日實行徵發，部份勳員。意大利應德國的請求亦即動員，表示防法。波蘭匈牙利乘火打劫，要求捷克交還他們的少數民族地方，此事自九月二十二日爲英國拒絕後，兩國陳兵邊境，待機犯捷。俄國除屢次聲明援助外並集中兵於西都國境，二十六日警告波蘭，彼如犯境，俄將取消俄波不侵犯條約。羅馬尼亞與巨哥斯拉夫聲明爲實行小協商國的義務，匈如攻捷，彼等必參加戰爭。瑞士與比利時，爲保持中立計，也施行緊急處置，防禦德俄侵犯。最後英國自九月初起，已着手各項戰時準

信，至二十六日接到德將於二十八日攻捷的消息後，政府遂於午夜下令海軍編動員。

二十七日晚英國的海軍總動員令，實張伯倫與德作最後讓步前的一種對德威脅。是晚達拉第與索爾伯倫德薩召一國際會議，並請莫索里尼贊助此項辦法。次晨張伯倫對德作最後呼籲，函希特為解釋：

「君可不由願爭，立即獲得一切主要要求。予願赴德與君及捷克代表，討論領土交割辦法。如君希與法意代表亦可參加。予信一週內，當可獲得解決辦法。再者如君所知予已與德聲明戰事發生，英必復法，予不信為此數目的遷延，君願負此世界大戰的責任。」

同時張又致函莫索里尼，請求贊同此議，並勸告希特勒。莫索里尼立向德國表示，謂意願遵照行諾言，協助德國，但因英國的重要請求甚望德國接受英方的提議，延緩軍事動員。希特勒接受莫索里尼的報告，乃於二十八日聲明緩發動員令二十四小時，並延請英法意王國當局與德國協商，於是決定捷克命運的巴黎會議形成。

五 慕尼赫四強協定及其影響

希特勒突然中止其九月二十八日的攻捷動員令接受四強談判提議，並非愛好和平，實當時各方情形使其不得不如此。四強會議成立主要原因有三，今略分述於下。

(一) 英國海軍動員——張伯倫於二十八日屢向希特勒最後要求開會解決以前的數小

時，先下令海軍動員，姑無論動員的真意如何，至少在表面上，此乃以武力為外交後盾的表示。希特勒雖深知其外交部長的觀察，英國決不為捷克而作戰，但至此亦不得不將其冒險行動再加考慮。此外其所要求各點，英國已表示全部接受，並允立即付諸實行，希特勒之目的已達，當然樂於接受此種提議。

(二) 羅斯福的和平警告——羅斯福於九月二十七日晚，專函希特勒，謂德捷問題，可由國際會議解決，否則大戰難免。並稱「君如同意此種和平解決辦法，全世界將必公認此為對於人類之一大貢獻」言外之意，即希特勒若不顧一切而作戰，將必為世界的公敵。此種道義上的壓力，對於獨裁者似亦不無影響。

(三) 莫索里尼的出任閣停——希特勒雖感覺英美的威脅及實質上的威脅，但獨裁者個人的尊嚴，也極為重要，一時方向轉換，頗有困難，所以莫索里尼出任調停。實予此問題以解決之方。最少在表面上希特勒乃接受他的友邦的勸告，而非非接受英美的要求。再者意大利在此事件中態度頗為靜默，莫索里尼勸告的言辭，亦相當強硬，此實使希特勒樂於藉此機會而收場。

四 強會談，九月二十九日開會於慕尼黑，當晚即簽訂四國協定，其主要議如次：

(一) 捷克退出蘇台區地方——根據既定的捷克割讓蘇台區地方於德的原則捷克應於十月一日至十日的期內，退出此等地方，並負責監視，不得破壞一切現存之設施。

籌備辦法由英法意捷五國組織國際委員會擬定。

(二) 德國佔領蘇台區地方——德國軍隊自十月一日起至十日止，將蘇台區地方完全佔領。其中分五階段(一)(二)(三)(四)已決定於協定的附圖中，最後之第五部份，由國際委員會劃定。

(三) 投票公決的地方——其他須投票公決的地方，應由國際委員會劃定區域，並按薩爾投票的原則，於十一月底以前舉行。

(四) 最後國境的劃定——德捷新國境，由國際委員會劃定。

(五) 兩國人民的交換——兩國人民得自由轉移由德捷委員會辦理。

(六) 德國少數民族的軍役與政治犯——捷克應於四週內解除德國少數民族的軍役並釋放其政治犯。

(七) 英法保證捷克的新國境，反對無理侵略，德意將於匈波少數民族問題解決後，加入斯項保證。

(八) 波蘭匈牙利在捷克國內的少數民族問題，三月內若不能解決，四國將再開會討論。

以上協定，除將德國佔領蘇台區地方的時期由十月一日展緩至十月十日外，在實質上與九月二十二日希特勒之要求，無大分別。換言之，即英法在德國武力威脅之下，整個接

受希特勒的要求。至所謂國際保證，效力甚微，德意姑無論，法意原與捷克有同盟條約，英國亦會再三聲明協法助捷，今竟壓迫捷克屈服於德，將來的保證，尙有何價值可言。

協定簽字的第二天早晨，張伯倫將此條件轉交於捷克，限當日十二時前接受。捷政府派代表向四強會議，捷克並未參與，但今除接受之外，毫無可言。「不久國際委員會成立於柏林，由英法意大使及德捷代表組織處理交割事宜。該會決定之第五區域，比希特勒原來之要求更大，包括八十萬捷克民族在內，捷政府雖竭力反對，終亦無效。

捷克自四強協定簽字以後，名存實亡。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中歐新出之各小國，捷克工業文化最爲發達。自德捷衝突發生以來，捷克一方因英法表示援助的堅決，一方因其自身經濟軍事之強盛，抵抗侵略，實有最大的決心。但終因英法的壓迫，遂陷於萬劫不復之境。由四強協定，捷克不僅喪失其人口與土地，而最足威脅其國家生命者則爲以下各點：

(一)國防之喪失——捷克之西北國境皆爲山脈圍繞，費二十年之經營，築成其屬其國防線，今已完全交割於德。

(二)工業之喪失——蘇台區地方爲全國工業業的中心，如棉花羊毛化學工業的工場及石灰與其他礦山皆在於此。由此割裂，捷克喪失其鐵產四分之三。

(三)交通之破壞——自國都至其東部各地之主要鐵路與公路皆爲德國新佔區域所切斷。因此重大刺激，捷克對於英法懷恨極深，爲其今後之生存計，非完全依附德國不可。

在德國高壓之下，捷克的建國英雄之一薩姆蘇貝尼士博士也被迫辭職，內閣改組，新政府採取對德開和方針。駐意大使克伐柯斯至素以親德派見稱，出任外長，負責執行對德親善政策。克伐柯斯鑑於是又赴德聘問，表示効忠德國。德國更要求關稅貨幣同盟，及交通統制，所以在政治經濟上捷克實已成德國之附屬國。中歐僅一有領袖之民主國家，今已名存而實亡。

現在波蘭與匈牙利也來乘火打劫，向捷克提出割讓土地之苛刻要求。十月一日捷克被迫接受波蘭的最後通牒，將波蘭少數民族居住的特中區，割讓波蘭。匈牙利也開始與捷克作割讓土地的談判，捷克邊境並不時發生武裝衝突。波蘭與匈牙利，並且企圖分割捷克的西俄羅斯省，以建立共同的邊界。捷克領土，保障已失，只有任人宰割。

十月十日，德國軍隊依照慕尼黑協定，完全佔領蘇台區。其時匈牙利國有意大利作後盾，欲兼併捷克西俄羅斯省，而該省人民，則反對歸併匈國，匈之恐怖分子，於是乘機在小俄羅斯邊境騷擾。在十月中旬，捷克談判，忽告破裂。匈牙利並下令動員，威嚇捷克。意大利藉藉抵抗德國勢力在多瑙河流域的膨脹，極力支持波匈，分割捷克西俄羅斯省，應立共同邊界，並阻止德國東進的主張。德國因為捷克已變成自己的附庸，不願捷克領土再受損失，所以捷克與匈牙利的糾紛，實際已成爲德意兩國的紛爭。在這種混亂局勢之下，波蘭外長柏克突然赴羅馬尼亞訪問羅王卡洛爾，企圖誘導羅馬尼亞，與波匈合作，分

割捷克小俄國界。俄不滿意。蘇卡洛爾。德意捷政府又對何法出。對前該國界的辦法。亦對何法。捷國政府。影響到德意兩國的前案。德對外長里賓特羅甫。為對捷國問題。於十月廿一日。馬。與意大利當局進行談話。雙方談話的結果。決定由德意兩國伸。捷國對界。十一月二日德意捷國四國外長。即於維也納開始談判捷國對界問題。以作德意仲議的根據。當日下午。德法仲議會議結束。公佈對判決書。重為捷國邊界。德意仲議宣佈之後。捷國外長表示報受。並願無條件執行。

德自佔有蘇台區後尚不覺滿足。又利用斯洛伐克總總捷與中央政府不睦。懲其獨立。捷中央政府聞悉斯洛伐克獨立派的政變陰謀。一面派兵鎮壓斯洛伐克之叛亂。將政變主使者衛隊長畢加宣佈部長馬哈逮捕。復一面於一九三九年三月十日宣佈解散斯洛伐克自治政府。撤銷斯捷總理職務。而易以非德籍。此實處置本國捷克自治問題。惟德國方面認為不滿。希特勒。戈林等於十一日集議。認為捷克當局。將斯洛伐克總總等撤職。並在空會內實行戒嚴。不啻背棄德國。任何行動。凡認為係違反慕尼黑協定。或總也納仲裁判決書者。希特勒難容忍。因而向捷克當局提出牒文一種。要求(一)承認斯洛伐克族享有民族自決權。(二)中央政府國防部長薛維拉將軍。捷克族自治政府總總兼內長費席均應免職。(三)波希米亞與摩拉維亞兩省境內日耳曼少數民族要求加以保護。捷克當局對上述要求之第一次。於三月三日。在維也納表示接受。同時斯洛伐克內閣總理第

後，亦於是日在國會宣佈斯洛伐克獨立。此種獨立性質，係在德國保護下生存，此可從德新條約中見之。其全文如次：（第一條）德國負責保護斯洛伐克政治之獨立，並保證其領土之完整，（第二條）爲關於保護起見，德軍在兩至斯洛伐克邊界東迄喀爾巴阡及雅佛爾厄克山脈範圍以內，建築要塞，並於必要時駐紮軍隊，斯洛伐克政府須負責指揮地基，供德國建築要塞之用，並准許德軍採辦糧食，及各種軍用品，（第三條）斯方得自行組織軍隊，但須取得德國軍事當局之同意，（第四條）斯方之外交政策，亦應與德國政策完全協調，（第五條）本條約自簽字之日起發生效力，其有效期間爲廿五年，在條約滿期以前，雙方政府得彼此通知展期。

斯洛伐克族宣佈獨立後，德國遂以合併與大利方法合併捷克。三月十五日，長四時，希特勒約捷總理哈柴前往柏林會談，其情景頗似一九三八年三月與奧國休羅尼與希特勒之晤談，結果哈柴在強壓之下，與希特勒發表一聯合宣言，略謂三月十五日起，捷克人民一律由德國負保護責任。捷克人民自主之發展，仍由德國予以保障云云。宣言書由四人簽署，即希特勒、捷總理哈柴、德外長里賓特羅甫及捷外長克伐柯斯基。據當時路透社的消 稱：「德併捷克之程序，極爲迅速，當哈柴尚未返抵境時，德方即已下令進軍，哈柴與希特勒會談時，德軍已深入捷境十二英里。至捷克全境被德軍佔領，全國併入德國版圖以後之情況，極爲慘然。反德份子，猶太人被驅捕，固爲平常，而若干優秀捷克知識份

子，不願隸屬希特統治而自殺者，每日竟達數十。」

建國僅廿年的捷克，就這樣無抵抗的把個國家送掉，回想廿年前馬塞克總統，建國時經過多少艱難，費盡多少心血，才造成這一個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今希特勒竟以迅速不及掩耳之手段，一方面威逼哈柴簽發亡國宣言同時以軍隊佔領捷克全境，兵不血刃，馬到成功。奧希特勒下令進軍起至希特勒由維也納抵捷克布拉格止，共計不出三日。賢希特勒滅亡捷克如此迅速，可知捷克毫無抵抗，又可知捷克國內之漢奸到處為希特勒做內應工作。其實捷克之亡不亡於此時，而早亡於慕尼黑會議之時。捷克對慕尼黑會議不加反對，準備一戰，且縱使欲抵抗，亦為勢所不許，而況其沒有抵抗的決心，已早在希特勒預料之中。我們同情捷克悲慘的遭遇，我們更惋惜具有光榮歷史的捷克民族，在國難臨頭之時，不能起而抵抗，保存祖國便建國的捷克斯拉夫總統辛苦經營心血換來的代價，又付諸流水，馬塞克有知，必將含恨於九泉。

第六章 捷克亡國之教訓

一 領袖之懦弱

馬塞克與尼士斯帶芬尼克三人，是捷克建國時代的三位英雄。人都稱他們為捷克建國三傑。斯帶芬尼克不幸早死，捷克國家成立以後，未能幫助馬氏建功立業，在馬塞克國失一左臂，在捷克國家，也是一個很大的損失。馬塞克年老退休以後，貝尼士繼任總統他應該繼承馬氏的事業而發揚光大，乃貝氏繼任未及數年竟把一個新興的共和國，轉送於德國之手，雖然是數運所定，而人謀不臧，亦難辭其咎。當貝氏追隨馬塞克亡命國外的時代，一方在協約國家從事宣傳組織，一方代捷克辦理外交，未嘗不處置得宜，何以既繼任馬氏做總統以後，反毫無建樹，慕尼黑會議之時，不能據理力爭，準備抵抗，尤為其最大失着。國內的反動團體之陰謀，既不能防止於前，更應外合之勾當，又不絕消弭於後，及至希特勒之暴力，相逼而來，更不能嚴峻拒絕，準備一戰，竟接受德國之要求，變露亦不足以謝天下，後人讀史至此總覺得貝尼士對德國屈服，實為最大的憾事。當建國之初，捷克國家，毫無兵備，尙能以各國的捷克俘虜，組織成軍，幫助協約國作戰。現在捷克的兵力，常備兵有二十萬，後備兵且有一百萬之衆。武器方面，也有等於德國克勞伯英國維克新一樣的兵工廠製造優良的軍械，與最好的自令式的機關槍。商射砲、坦克車、機關槍、

平射砲，都有很好的設備。在平時有五百六十架到一千架的第一線的飛機，戰時可以擴充到二千架。從前建國的時代，捷克可算沒有武力，而能靠強大努力表現於世界，現在有充分的武備，反不爲超而流禍，建國時代之捷克何其壯。今日之捷克何其怯。吾們不能不歸咎於貝尼士之未能當機立斷。

假使馬塞克不老，繼任第三任總統，（捷克憲法規定總統不得連任，但不適用於第一任總統。）我理想捷克國家也不會滅亡。可憐的斯蒂·尼克不死，捷克或者也不會滅亡。馬塞克、貝尼士、斯蒂芬尼克，都是我爲捷克國三傑，馬塞克可以領貝尼士斯蒂芬尼克以建國，而貝尼士實不可一日無馬塞克，斯蒂芬尼克實無馬塞克，是否前獨掌乾坤，斯氏不幸早夭，已至不可追之刻。捷克之復興，實繫於馬塞克之手，捷克何不幸而馬塞克衰老死。馬塞克之愛護捷克，猶慈母之愛嬰兒。馬塞克歷任捷克，實首捷克，成一近二十餘之國家。我想當馬塞克告老退休之時，必不忍捨十餘年來愛護之弱子以去，只借自己年老不堪問政，不得不讓位於人。貝尼士是他的學生，又是他的信徒，並且在建國的時代，成就了不少功績。以愛兒託付了這樣的繼承者當然深幸得人。不想貝尼士離開了馬塞克，內不足以應付國內的反動派，如蘇丹黨之流倫治、林嘉之流，外不能抵抗強敵，如德意志匈牙利等國。在位只有三年，蘇尼黨嘗試中受其受亡國之條件。不能進而退讓，實有負馬塞克付託之重。我以爲設若貝尼士進而抗戰，捷克人民，必一致擁護其抗戰到底。當時英

法比各國，專只有參加戰爭。蘇聯之態度，尚未決定，尚有一戰，亦一可知。如此，中黃之勢，固未可逆料，存亡之數，更未可預知。乃其此等言論，實國內的屈辱，結其最好不能當機立斷，作壯士斷腕之舉，對外一味退讓，引敵人的歡喜，所以希特勒勒令寸進尺，予取予求，毫無止境。慕尼黑以後，捷克已名存實亡。貝尼士辭職，哈柴繼任。哈柴對於亡國的責任，名義上雖然他負責，事實上我們還是歸咎於貝尼士。

反觀我們的 委員長在七七事變以後，就決定抗戰到底。當時政府中人未嘗無貝尼士之流而 委員長不顧這種調停解決表示中國雖只剩一人一卒，亦必定抗戰到底。抗戰中途，並有人主張議和，甚至如在精衛一班人要到南京去買身投靠。現在抗戰將近四年，中國愈戰愈強，日本深陷泥淖，不能自拔。汪精衛這一般人且不能做到貝尼士，倒做了漢倫林嘉，他們將永為全國所棄，遺臭萬年。中國人民何幸，而有我們的領袖 蔣委員長，捷克的人民何不幸，遇到他們的領袖貝尼士這樣的懦弱。

二 內奸之賣國

捷克根本是一個各民族混合組成的共和國。他的性質，彷彿像美國。美國不問分子是屬於那一個民族，只要做了美國的公民就有愛護美國的責任。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在捷克國家中，雖是主要民族，但捷克國家是各民族混同的國家；並不分主要民族與非主

要民族，所以不同是主要民族，或是少數民族都應該愛護捷克共和國。一個國家之中，只應有一個政府，一個軍隊系統，一個經濟系統，外交政策，國防大權，貨幣制度，司法行政，都應該由一個中央政府直接處理，不許由各個地方區域假自治的名義實行割據。地方政府割據，分裂中央政府的主權，已經等於叛國，若再借外國的勢力，作無理的要求，顯然是賣國求榮的勾當。捷克這一個國家，是各種民族所組織成功，如其各個民族，放棄自私自利的企圖，擁護中央政府，這一個國家，就成爲主權完整整鞏固的國家。如其各個民族，只爲本族的利益打算，各自爲政，不受中央政府指揮，捷克國家，立即有分崩離析危險，結果必定是把一個統一的國家，變成多少各自爲政的小國。使捷克這種國家，本來不甚顛大，如再分成若干小國，直是自趨於滅亡的境地，若弄別具肺腸的內奸，決不肯行這種自殺政策。

捷克國家中的民族複雜，語言風俗，各有不同。這種國家，治理非常不易。馬塞克在位十餘年，他們都相安無事。等到馬氏退休之後，這些少數民族中的不肖份子，就漸漸的反動起來。其中最顯著名的有日耳曼蘇台黨的領袖漢倫，斯洛伐克族自治黨的領袖林嘉。蘇台黨的領袖漢倫於一九三八年四月廿八日竟要求捷克政府改變捷法同盟和捷蘇互助的外交政策。並要求日耳曼獲得在財政上享有自由權，可以自由選擇貨幣。到了七月一日，更擴大他們的請求，甚至要自由發行貨幣。斯洛伐克族自治黨領袖林嘉，藉口於匹茲堡條

約，要求實行自治。所謂自治的範圍，包括外交、財政、交通甚至連軍事都包括在內。如若中央政府接受這種要求，還成甚麼中央政府。還成甚麼獨立國家。其實他們的要求的所謂自治，實際上是勾結德國，做德國的工具。日耳曼族所住的地方，是蘇台德山岳地帶，這蘇達克邊境上防止法西兩國侵略的重要的國防區，蘇台德黨要將蘇台德山岳地帶歸他們自治，無疑是將撤除捷克的國防，以便利德國的侵略。匹茲堡條約，是利於捷克和斯洛伐克兩民族的條約。但是捷克斯拉夫共和國，也是捷斯兩民族同其他少數民族共同組成的國家，各民族所享的權利，一律平等。但是各民族所享的自治權，不能侵越中央政府權限。斯洛伐克族，固願如此，捷克民族，和其他少數民族也當如此。這樣待遇，並沒有甚麼不公平。今斯洛伐克自治黨要求自治也同蘇台德黨一樣，就是要捷克國家的防備德國侵略國防撤除。我們看德蘇條約中之第二條，就可以知道斯洛伐克自治黨要求的真意。德蘇條約中第二條有：「德軍為便於保護起見在西至斯洛伐克邊界東迄喀爾巴阡及維佛厄爾克山脈範圍以內建築要塞，並於必要時駐紮軍隊，斯洛伐克政府須負責指揮地基，供德國建築要塞之用。……。」的規定，所以斯洛伐克的自治黨同日耳曼蘇台德黨是一樣的用心，就是要撤除捷克國家的國防，便利敵人的行動。這種完全是內奸的用心，私通外國的國賊賣國的行爲。

一個國家之中，有了這樣賣國的團體，中央政府就應該不加姑息，將他們立即解決。

勝蛇在手，壯士斷腕，此千古不易之定理。如其姑息養奸，磨借一時之痛苦，等他們勞力坐大，必致養癰貽患，害及全身。我們的委員長最近對於新四軍之處置，深得當界人士的稱許，就是這個道理。貝尼士對於蘇台黨及斯洛伐克自治黨事前對於他們的賣國行動不能遏止，等到他們運動成熟，又無魄力抵抗，眼睜睜就看着這一班私通外國賣國求榮的國賊把一個建國二十年的捷克，輕輕送于德國。

三 外交之失敗

捷克當建國之初，馬塞克深曉得運用外交。他知道法國歡喜德奧分離，尤其是奧匈帝國分裂，成立新興國家，馬塞克就對白里委說捷克民族與斯洛伐克民族獨立，最能分散奧匈帝國的勢力，使白氏自動的贊成捷克斯拉夫獨立。他知道英國利於歐洲大陸國家，分成若干小國，沒有強大的國家，同英國抗衡，他就宣傳捷克斯拉夫國家獨立，是毀滅奧匈帝國的必要條件。這種宣傳，合乎英國的一貫的政策，英國就樂於贊成。其何如對美對俄的外交，運用都非常得宜，所以能得到最後的勝利。

到了慕尼黑會議的時代，捷克不但不能運用他的外交，且沒有自主的外交。一國的外交，操之在我則有利，操之在人則有害。捷克的蘇台黨竟要求廢止捷蘇公約和捷法同盟。捷克當時的外交形勢，只有兩條路線可走：一是真聯安妥的路線，那就是英法蘇路線，一

反蘇體安全路線，那就是德蘇路線。蘇台黨要廢止捷蘇公約和捷法同盟，不會說捷克只應暫走德國路線。顯然這種要求，受了希特勒的從他們的請求這件事情看來，就可以曉得捷蘇公約和捷法同盟的價值。德國的外交政策是要把蘇聯從集體安全的集團拆開，所以他怕捷克聯英法又聯蘇聯，就怕使他的爪牙台黨要求廢止捷蘇公約和捷法同盟。捷克一方面處於國內叛國分子的威脅，一方面受了張伯倫的恐懼及反蘇心理的影響，完全接受德國的要求。

蘇聯在慕尼黑會議之前，再三表示願履行捷蘇公約的義務，但張伯倫始終不與蘇聯保持聯絡，慕尼黑四強會議，也沒有邀蘇聯參加。張伯倫的意思，恐怕蘇聯參加慕尼黑會議，德國要根本反對開會。第二個原因是張伯倫有意孤立蘇聯，摒除蘇聯於歐洲以外，張伯倫對於蘇聯恐懼的心理，同他恐懼厭恨戰爭的心理相等，他的安定歐洲政策，根本就沒有把蘇聯計算在歐洲之內。妥協德意，摒除蘇聯，同法訂立歐洲四國公約，結成國際反共產戰線，乃張伯倫素抱的宿願。現在的四強協定，實預備將來四國公約的先聲。張氏若體改善德意關係，四國公約的成立，當為期不遠。艾登在國會表示，四國公約的危險，第一為疏遠蘇聯，張氏狃於偏見，排除蘇聯於四強協定以外，深中希特勒的下懷，希氏更無所顧忌，可以為所欲為。捷克的外交，如能自主，就應自己決定外交政策，既不應國內叛國分子的要求，更不應倚賴英國，自己已不表示獨立意見，把自己國家的命運聽人支配。

歐戰在捷國戰爭中，蘇俄曾表示「捷國行軍事同盟的義務，但實際上並沒有獨立的政策，完全遺贈一國。但對捷克的態度，始而壓迫，終而犧牲。慕尼黑四強協定簽字以後，法國在大戰後二十年來原心經營捷克包圍的外交陣線，整個瓦解。法國對於捷克的犧牲，在法國是上了英類的當，在捷克是上了法國的當。法國不僅喪失一有力的同盟國而且他在大陸上的權威倍衰，也都感受動搖。法國國際地位，已陷于孤立狀態，而德國勢力之膨脹，更予以當面的威脅。法國是捷克的同盟國，從義務上講，法國應該助捷克，現在法國不但不援助捷克，反而迫逼英法之後幫助德國壓迫捷克，犧牲捷克。法國喪失尊威與價值，其害尚小，捷克接受屈辱條件種下亡國根源，其害實大。果捷克有自主的外交，不接受英法誘導，勵盡抗德，最多慕尼黑會議決裂，捷蘇聯合戰線抗德而英法亦必被迫而加入，當時的希特勒，或者不敢輕啓戰端，也許中途轉變態度。就是萬一以兵戎相見，成敗之數尚未可知。無論如何，總不至於無條件屈服，將國家拱手讓人。

四 抵抗之放棄

有人說，捷克當慕尼黑會議的時代如不接受四國協定，堅強抵抗，軍事方面，怎樣能當德國的武力，一定要一敗塗地，外交方面，英法也必不會援助，結果是不等到一九三九年，就要亡國。不過希特勒並不是單會走直線的莽夫，他是會搜攬取巧的賤徒。德國在

慕尼黑會議時代，本錢不夠，他未見得敢用兵，如其捷克真能抵抗，這一個問題並不是單純總提戰爭的問題，其餘的國家，一定要牽連在內。德國無論在外交方面，在經濟方面，都沒有相當的準備。看他在一九三八年五月間的一次冒險嘗試，遭遇到捷克的抵抗，他就順風轉舵縮了頭，就可以知道慕尼黑會議之前的裝腔做勢，還是與上次一樣的賭博式的投機。當五月間，捷克第二批市鎮參議會選舉的前夕，德國把大軍集中於索克捷克邊境，捷克就隨時實行「薩台爾法」第二十二條，將正規軍開往蘇台區若干軍事據點，所有青年軍，後備的衛人員，與大量的預備隊，都奉召入伍。全國的公私汽車及載重汽車，都分別徵發，蘇台區的捷克人，都全部武裝，實行警備。捷德交界的地方，禁止交通。貝尼士總統除掉在軍事上有上進行動外並且在泰堡城發表演詞。他說：「現時為歐戰後最嚴重的時期。國家已進入戰後最重大的階段。此階段並非出於意外，政府現在與將來，決以嚴密注意，守視國際發展，並積極充實國防。吾人今日應持鎮靜，而以精細的眼光認清目標。吾人必須團結。繼續努力統一工作，勿為外界所分裂。最近數日間所或能發生之事件，吾人無須恐懼，因吾人已準備應付一切」。他又說：「我要維護我等的國家與獨立，以至最後，同時準備我等可以做到」。政府的緊急處置與貝尼士總統的嚴正表示，把一個投機的賭徒，嚇回了頭。希特勒並不是虎頭蛇尾，他所以首領風轉舵，乃是因為他在外交經濟兩方面，都沒有準備得充分，不敢惹起戰爭。

他在外交上最高的估計，友國不過是意大利，日本。他的敵人可就多了。第一個敵人便是捷克，第二個敵人便是法國。當希特勒把大軍集中於靠近捷克邊境的時候，法國曾發出強硬的聲明：「如德軍侵入捷克邊境，法政府認為戰爭即已開始，法國當履行條約上之義務。第三個敵人是英國。英國的張伯倫本來想犧牲捷克緩和德國。可是英國的國防，不在多維爾海峽而在萊茵河。如果法德決裂，捷克履行條約義務對德宣戰，則英國勢難坐視，袖手旁觀。第四個敵人是蘇聯。如果法國援助捷克，蘇聯爲了法蘇和捷蘇條約，當然要出兵援助。傳說蘇聯當捷克局緊張的時候，曾通知捷克，若是德軍進攻，捷克只要能夠支持五天即有紅軍十萬通過羅尼亞到捷克助戰，並有大量飛機參加戰爭。第五個敵人是美國。美國雖然遠處美洲，但是他的海軍與物資的力量，却未可輕視。如若英國援助捷克，美國必起而援英。看五月二十九日美國國務卿赫爾的聲明：「十年前簽訂之非戰公約，今日仍繼續有效：……近因德提問題發生，是以再度提出非戰公約，以免各國誤解美國政策。」就可以知道美國的態度。

他除掉在外交上敵多友少，他在經濟上也有極大的困難。戰時經濟的範圍，包括很廣「人」「錢」「資源」都可以放在經濟範圍之內。第一我們先講到「人」。德國自併奧以後人口不過七千五百萬，據第一次歐戰的經驗，戰時士兵的數量，不過佔總人口百分之四到八。德國最多可出到六百萬兵。但是因爲巴黎和約的關係，自一九一九到一九三五年，

這十六年間，竟敢公開的大量的實行義務兵役制度，實際上沒有這多的兵。自一九三五年，推翻了凡爾賽和約，才恢復義務兵役制度。這幾年間，雖然是大量訓練新軍，但在糧食上還未達到最高額。他的數量，單對捷克，雖無問題，若要同時對英法蘇美，就必致相兵力缺乏。第二再講到「錢」。德國的財政情形，較諸第一次大戰的前夕一九一三年，覺差太遠。第一次大戰前，德國是一個債權國。在法國的投資，僅次於英國，他在海外的數資，約有二百五十萬萬馬克，在國內現金貯藏量，一九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德國國家，行有十七萬一千萬馬克，其中十三萬萬七千萬捷克是黃金。經過五年大戰之後，財政已破產。自希特勒登台以後，又拼命擴軍，財政就更加困難。要解決這種困難，只有加稅發公債，及通貨膨脹。但是這三種方法的結果，一定是紙幣價值狂跌，生活費用提高。馬克在國內跌價，已到百分之五十七。若他再發動大規模戰爭，財政情形，一定更不堪設想。三再講到「資源」。資源在戰時最重要的是糧食、鋼鐵、煤油三種。德國第一次大戰失敗的最大原因，是缺乏糧食。平時德國的糧食，就感不足。每年糧百分之十九輸自外國，戰時需要更多。德國沒有強大的海軍，如被敵國在海上封鎖，時間一長久，就要因飢餓而屈服。德國的每年鋼鐵的產量，一九一三年是一千六百餘萬噸。現在因為失去了亞爾薩斯羅蘭，每年只能產七百萬噸，自吞併奧國以後，每年可增加一百萬噸。這個數目，離德國每年的需要還差得多。現在德國每年要輸入其所需鋼鐵的三分之二到四分之三，到大

毀的時候，就必需要更多。德國的煤油，非常缺乏。他現在雖努力從煤炭中提煉煤油，但是提煉一噸煤油，需用四噸半煤炭。德國平日工業上所用的煤油是五百萬噸，戰時要增加到千萬噸。單為提煉煤油所用的煤炭，就要四千萬五萬噸，在德國煤炭產量上與提煉煤油工廠的製造上，都容易辦到。所以從煤油的缺乏上看來，德國也不敢作戰。

自五月到九月，相差不過四個月，德國內在的困難，還是一樣。我想五月間希特勒既不敢鑽，深恐引起大戰，九月間也必不敢冒險嘗試。如其貝尼士總統堅持到底，不肯妥協，希特勒固未必就敢進兵，張伯倫也未必一味對德讓步，拉攏四強。在慕尼黑開會，決定捷克的命運。其實慕尼黑黑會議中的決定，也還可以拒絕。可惜貝尼士總統的態度，不能堅持到底，終於放棄原來抵抗的計畫接受慕尼黑黑的四強協定，將蘇台區割讓德國，種下了亡國的根源。貝尼士要當時曉得中國在一九三七年抵抗日本的情形，他一定不會放棄抵抗的計劃，中國同日本在軍事方面的強弱懸殊正與捷克同德意志的比例一樣。中國漢奸之多，勾結外人，賣國求榮，也與捷克的內奸一樣，我們的蔣委員長一面則抗戰到底，一面則肅清漢奸，作戰已有四年，敵人愈戰愈弱，我們愈戰愈強，最後的勝利，已有絕對的把握。再看捷克不抵抗的結果，只過了一年苟延殘喘的歲月就亡國。我想貝尼士總統現在看見希臘與南斯拉夫這樣的英勇抵抗，保衛本國的疆土，必深悔從前上了張伯倫的大當。

(完)

7

377211

密
 查
 證
 圖
 字
 一
 八
 五
 號

有 所 權 版	
捷 克 興 亡 鑑	編 著 者 郎 醒 石
校 對 者 葉 中	印 行 者 獨 立 出 版 社 <small>重慶江北香國寺上首</small>
總 經 售 正 中 書 局 <small>重慶中一路二一〇號</small> 中國文化服務社 <small>重慶磁器街二十二號</small>	民 國 三 十 年 十 一 月 初 版
角 五 元 一 價 實	